



双龙电机

NEEQ: 835133

双龙集团上海防爆电机盐城股份有限公司

Shanghai Explosion Proof Motor Yancheng

Corp.,Ltd Shuanglong Group



年度报告

2024

重要提示

- 一、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二、公司负责人施连忠、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宝龙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陈宝龙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 三、本年度报告已经挂牌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不存在未出席审议的董事。
- 四、北京亚泰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五、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 六、本年度报告已在“第二节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之“九、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对公司报告期内的重大风险因素进行分析,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 七、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及原因

不存在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

目 录

第一节	公司概况	5
第二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6
第三节	重大事件	21
第四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30
第五节	行业信息	32
第六节	公司治理	35
第七节	财务会计报告	41
附件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108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报告期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双龙电机、公司、股份公司、本公司	指	双龙集团上海防爆电机盐城股份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指	霍森美智能电机科技（徐州）有限公司、霍森美智能微电机科技（合肥）有限公司。
开源证券	指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	指	北京亚泰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高压电机	指	额定电压在 1000V 以上的电动机
防爆电机	指	一种可以在易燃易爆环境下使用的电机，运行时不产生电火花。
永磁电机	指	一种利用永磁材料产生的磁场来驱动转子旋转的大功率超高速永磁的电动机。
变频节能电机	指	是一种可通过调节电源频率控制转速的电机。
三相异步电动机	指	是感应电动机的一种，是靠同时接入 380V 三相交流电流（相位差 120 度）供电的一类电动机，由于三相异步电动机的转子与定子旋转磁场以相同的方向、不同的转速旋转，存在转差率，所以叫三相异步电动机。三相异步电动机转子的转速低于旋转磁场的转速，转子绕组因与磁场间存在着相对运动而产生电动势和电流，并与磁场相互作用产生电磁转矩，实现能量变换。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报告期、本期、年度	指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上期、上年度	指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报告期初、期初	指	2024 年 1 月 1 日
报告期末、期末	指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节 公司概况

企业情况			
公司中文全称	双龙集团上海防爆电机盐城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Shanghai Explosion Proof Motor Yancheng Corp.,Ltd Shuanglong Group		
法定代表人	施连忠	成立时间	2008 年 7 月 28 日
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为施连忠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施连忠，一致行动人为林爱月。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制造业（C）-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C38)--电机制造(C381)-电动机制造（C3812）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普通用途低压高效三相异步电动机、隔爆型低压三相异步电动机、普通用途高压高效三相异步电动机、隔爆型矿用三相异步电动机、隔爆型高压三相异步电动机、高压变频电机、永磁电机等电动机的设计、制造、销售及产品服务。		
挂牌情况			
股票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证券简称	双龙电机	证券代码	835133
挂牌时间	2016 年 1 月 13 日	分层情况	创新层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集合竞价交易 □做市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股）	65,166,665
主办券商（报告期内）	开源证券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西安市高新区锦业路 1 号都市之门 B 座 5 层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姓名	王震	联系地址	盐城经济开发区希望大道南路 56 号
电话	0515-68668083	电子邮箱	dongmi@shfbdj.com
传真	0515-68668083		
公司办公地址	盐城经济开发区希望大道南路 56 号	邮政编码	224007
公司网址	www.shfbdj.com		
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注册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900678344261T		
注册地址	江苏省盐城市经济开发区希望大道南路 56 号		
注册资本（元）	65,166,665.00	注册情况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否

第二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一、 业务概要

(一) 商业模式与经营计划实现情况

1.商业模式

1.1.研发模式

公司专注于电动机的设计、制造、销售和服务，生产的电动机在同行业内处于较为领先的水平。由于市场上电动机同质化情况严重，因此公司的研发旨在根据客户的需求提供差异化的产品或服务，以扩大公司在市场上的占有率。公司研发属于主动式研发模式，首先对市场上客户需求进行调研，然后根据调研结果对产品的外观、工艺、性能、效率、节能等进行改进，最后达到为客户提供更优质的产品或服务的目的。

1.2.采购模式

在采购方面，公司生产所用原材料主要有轴承、定转子、机座、漆包线等，依据生产需要确定原材料采购时间及采购量。对于日常生产中需要的通用材料，通常公司与原材料供应商签订框架协议，而对于部分特种电机需要的特殊材料，则在客户下订单后与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目前，公司与主要供应商建立了稳定的长期合作关系，可以保证公司的原材料供应能够满足正常生产经营的需要。

1.3.生产模式

在生产方面，一般而言，公司采取的是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在接到客户订单后再安排生产，若无订单则安排生产标准化通用产品。对于各个系列的产品，例如高压三相异步电动机、高压隔爆型三相异步电动机、隔爆型三相异步电动机、三相异步电动机等公司均编制了相应的生产工艺流程图用于指导生产，以保证产品质量、性能符合相应的标准。

1.4 销售模式

在销售模式方面，公司采取的主要是市场直销和市场经销的方式。相对而言，采用直销方式公司获取的毛利率较高，发生坏账的可能性较小。公司目前发展目标是根据国家（国际、国内）双循环的策略，在全球经济发展不可预期的情况下，以国内销售为主，国外销售为辅。在结算方式上，通常是根据当期发货量结算当期金额，公司根据不同客户的信誉度不同设定不同的付款期限。报告期内，公司的商业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报告期末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的商业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

2.经营回顾

2.1.财务状况：报告期公司总资产 385,321,700.29 元，较上年期末的 335,460,152.61 元 14.86%；总负债 199,060,744.30 元，较上年期末的 154,439,881.10 元增加 26.30%；净资产 190,260,955.99 元，较上年期末 181,020,271.51 元增长 5.10%；

2.2.经营成果：报告期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45,703,307.58 元，较上年同期 343,469,706.80 元增加 0.65%，净利润 9,240,684.48 元，较上年同期的 12,180,465.73 元减少 24.14%；

2.3.现金流量：

2.3.1.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21,591,554.73 元,比上期 51,263,131.39 元减少 57.88%，主要是因为本期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减少，而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2.3.2.本期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3,797,744.75 元,比上期-10,330,682.79 元增加 33.56%，主要是因为本期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而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2.3.3.本期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11,561,585.13 元,比上期- 48,825,969.50 元增加 123.68 %,主要是本期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而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减少,同时,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大幅增加所致。

2.4.报告期内生产状况

2.4.1.持续推进市场多元开发坚持以市场为中心的理念,加快保市场、扩市场、拼市场,在全面分析宏观经济走势、行业发展趋势的基础上,巩固传统市场,拓展新兴领域。在市场需求相对减少,市场竞争加剧的情况下,公司稳抓成熟产品行业市场,深入拓展高效节能电机(含永磁电机)等新领域。积极开拓国际市场,发展海外业务,努力实现国内外业务的区域统筹。

2.4.2.狠抓安全生产,持续提升产品品质针对行业新形式,公司主动适时调整战略,突出主业,以品质、经营、效率、生产为主线,持续推进 ISO 质量管理体系,建立考评改善机制,深抓工艺改进、质量控制、建设售后标准化服务,促使产品品质的稳步提升。

2.4.3.持续改进产品技术工艺公司继续推进技术创新、工艺改造,对新技术、新工艺进行试验、推广,不断提升产品质量,降低产品综合成本;对必要基础设施进行技术改造,为提高加工精度、生产效率、保持产品的质量稳定性提供了保证。

2.4.4.持续规范公司治理,完善管理体系公司一直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治理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规范公司治理结构,基本形成了较为完善的内控管理体系,规范了经营与管理行为。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 2024 年度经营管理计划要求,全面升级计划调度体系,降低生产运营时间成本,管控能力和公司治理质量持续提升。

(二) 行业情况

2024 年电动机市场的行业情况

2024 年电动机市场预计将在全球能源转型和技术进步的推动下呈现显著增长,主要驱动力包括新能源汽车的普及、工业自动化升级以及全球对能效标准的严格要求。以下是对该市场的详细分析:

1. 主要增长领域

• 新能源汽车 (EV):

○ 电动汽车市场仍是电动机需求的核心驱动力,2024 年全球 EV 销量预计占汽车总销量的 20%-25%,中国、欧洲和北美为主要市场。

○ **800V 高压平台**和碳化硅 (SiC) 电驱系统的普及将推动电机功率密度和效率提升,永磁同步电机 (PMSM) 仍占主导,但感应电机在高端车型中应用增加。

• 工业领域:

○ 工业电机占全球电动机市场的 40%以上,IE4/IE5 超高能效标准在欧盟、中国等地强制执行,推动传统电机替换需求。

○ 智能电机 (集成传感器和物联网功能) 在智能制造中渗透率提升,用于预测性维护和能耗优化。

• 家电与消费电子:

○ 高效节能电机在空调、洗衣机等家电中广泛应用,BLDC (无刷直流) 电机因低噪音、长寿命成为主流选择。

2. 关键驱动因素

• 政策与法规：

○ 各国碳中和目标推动行业变革，例如欧盟“Fit for 55”计划要求 2030 年新车碳排放降低 55%，倒逼电机技术创新。

○ 中国“十四五”规划明确支持高效电机研发，补贴政策向稀土永磁材料等关键领域倾斜。

• 技术进步：

○ 轴向磁通电机（Axial Flux）因体积小、扭矩高，在电动汽车和无人机领域取得突破。

○ 材料创新（如非稀土磁体、软磁复合材料）降低对稀土依赖，提升供应链安全性。

• 成本下降：

○ 规模化生产和技术迭代推动电机成本下降，例如 EV 电机成本预计 2024 年降至\$50/kW 以下（较 2020 年下降 30%）。

3. 挑战与风险

• 原材料供应：

○ 稀土（如钕、镨）价格波动影响永磁电机成本，地缘政治风险（如中国稀土出口管制）加剧供应链不确定性。

○ 铜、铝等大宗商品价格受全球经济复苏影响，可能压缩企业利润。

• 竞争加剧：

○ 中国厂商（如比亚迪、精进电动）凭借成本优势抢占全球市场份额，欧美企业（如博世、西门子）加速向高端市场转型。

○ 跨界竞争加剧，例如科技公司（如华为）布局电驱系统，挤压传统供应商空间。

• 技术替代风险：

○ 氢燃料电池车在商用车领域的推广可能分流部分电机需求，但短期内影响有限。

4. 区域市场动态

• 亚太地区：

○ 占据全球电动机市场的 50% 以上，中国为最大生产和消费国，印度因“Make in India”政策推动本土制造增长。

• 欧洲：

○ 严格的能效法规和汽车电动化目标推动高端电机需求，本土企业聚焦碳足迹追溯和循环经济。

• 北美：

○ 美国《通胀削减法案》（IRA）刺激本土 EV 供应链建设，特斯拉、Rivian 等车企带动电机产能扩张。

5. 未来趋势

• 智能化与集成化：

○ 电驱系统与电池、电控深度集成（如“三合一”平台），降低重量并提升能效。

○ AI 算法优化电机控制策略，实现动态效率调整。

• 新兴应用场景：

○ 电动航空（eVTOL）、电动船舶等新领域成为增长点，例如罗尔斯·罗伊斯研发兆瓦级航

空电机。

- 可持续发展：

- 电机回收技术（如稀土提取）和低碳制造工艺（绿色钢铁、再生铝）成为竞争关键。

6. 主要企业动向

- 国际巨头：西门子（高效工业电机）、ABB（智能电机系统）、日本电产（EV 电驱）、博世（800V 平台）。
- 中国厂商：比亚迪（全产业链布局）、精进电动（北美市场拓展）、卧龙电驱（欧洲工业市场）。
- 初创企业：英国 YASA（轴向磁通电机被奔驰收购）、美国 TurboX（无人机电机）。

总结

2024 年电动机市场将呈现“技术升级加速、区域分化明显、产业链重构深化”的特点。企业需重点关注政策动向、材料创新和新兴应用场景，同时应对供应链风险和成本压力。长期来看，电机作为电气化核心部件，其市场增长与全球能源转型进程深度绑定，前景广阔但竞争激烈。

（三）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专精特新”认定	☐ 国家级 ☒ 省（市）级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 是
详细情况	1.2024 年 12 月我司被江苏省工业和信息化厅认定为“专精特新中小企业”（证书编号：No:20244351,有效期 2024 年至 2027 年）； 2.2024 年 12 月 16 日我司再次获得江苏省科技厅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432009203,有效期三年）。

二、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盈利能力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345,703,307.58	343,469,706.80	0.65%
毛利率%	17.96%	17.64%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240,684.48	12,180,465.73	-24.14%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8,588,165.07	11,838,533.97	-27.4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4.98%	6.96%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4.63%	6.77%	-
基本每股收益	0.14	0.19	-24.13%
偿债能力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385,321,700.29	335,460,152.61	14.86%
负债总计	195,060,744.30	154,439,881.10	26.30%

双龙集团上海防爆电机盐城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90,260,955.99	181,020,271.51	5.10%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2.92	2.78	5.04%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50.62%	46.04%	-
资产负债率%（合并）	50.62%	46.04%	-
流动比率	1.59	1.77	-
利息保障倍数	3.33	5.36	-
营运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591,554.73	51,263,131.39	-57.88%
应收账款周转率	2.79	3.03	-
存货周转率	3.52	2.95	-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14.86%	-6.05%	-
营业收入增长率%	0.65%	21.43%	-
净利润增长率%	-24.14%	9.04%	-

三、 财务状况分析

(一) 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48,840,432.82	12.68%	28,943,286.80	8.63%	68.75%
应收票据	30,772,733.00	7.99%	29,461,650.12	8.78%	4.45%
应收账款	130,906,446.65	33.97%	116,544,581.84	34.74%	12.32%
应收账款融资	3,594,059.39	0.93%	-	-	100.00%
预付款项	17,746,827.90	4.61%	12,974,471.20	3.87%	36.78%
其他应收款	866,415.02	0.22%	1,110,941.98	0.33%	-22.01%
存货	77,405,725.50	20.09%	83,805,397.32	24.98%	-7.64%
长期股权投资	1,883,373.94	0.49%	1,899,127.41	0.57%	-0.83%
固定资产	55,688,286.96	14.45%	32,449,968.06	9.67%	71.61%
在建工程	834,245.15	0.22%	13,388,210.56	3.99%	-93.77%
无形资产	8,283,775.79	2.15%	8,863,079.84	2.64%	-6.54%
长期待摊费用	2,223,770.65	0.58%	337,513.67	0.10%	558.87%
递延所得税资产	3,791,167.52	0.98%	2,784,223.81	0.83%	36.17%
其他非流动性资产	2,484,440.00	0.64%	2,897,700.00	0.86%	-14.26%
短期借款	56,527,078.87	14.67%	33,032,547.95	9.85%	71.13%
应付票据	14,381,607.00	3.73%	8,800,000.00	2.62%	63.43%
应付账款	85,168,720.53	22.10%	68,192,993.78	20.33%	24.89%
应交税费	384,175.45	0.10%	4,466,992.32	1.33%	-91.40%
资产总计	385,321,700.29	-	335,460,152.61	-	14.86%

双龙集团上海防爆电机盐城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货币资金：本期末货币资金 48,840,432.82 元，占总资产的比重 12.68%，比上年期末 28,943,286.80 元增加 68.75%。主要是因为前年度及本期应收账款回收增加，导致银行存款增加所致；
- 2.应收账款融资：本期末应收账款融资 3,594,059.39 元，占总资产的比重 0.93%，比上年期末增加 100%。主要是因为首次出现此科目，期末已背书转让未到期部分的信用风险登记高的银行增加所致；
- 3.预付款项：本期末预付款项 17,746,827.90 元，占总资产的比重 4.61%，比上年期末 12,974,471.20 元增加 36.78%。主要原因为本期产值增加，相应采购量增加，依据与供应商签订的采购合同分期付款，逐步按期支付；
- 4.固定资产：本期末固定资产 55,688,286.96 元，占总资产的比重 14.45%，比上年期 32,449,968.06 元增加 71.61%。主要原因为本期在建工程#3#4 新建厂房完工验收投入使用，以及新增机器设备所致；
- 5.在建工程：本期末在建工程 834,245.15 元，占总资产的比重 0.22%，比上年期末 13,388,210.56 元，减少 93.77%。主要是因为本期新建#3#4 厂房完工验收投入使用，在建工程减少所致；
- 6.长期待摊费用：本期末长期待摊费用 2,223,770.65 元，占总资产的比重 0.58%，比上年期末 337,513.67 元，增加 558.87%。主要是因为新增宿舍楼装修费、5#厂房装修费、仓库装修费所致；
- 7.递延所得税资产：本期末递延所得税资产 3,791,167.52 元，占总资产的比重 0.98 %，比上年期末 2,784,223.81 元增加 36.17 %。主要是本期信用减值损失比上年期末增加所致；
- 8.短期借款：期末短期借 56,527,078.87 元，占总资产的比重 14.67 %，比上年期末 33,032,547.95 元增加 71.13 %。主要是本期末新增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盐城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盐城分行等贷款所致；
- 9.应付票据：本期末应付票据 14,381,607.00 元，占总资产的比重 3.73%，比上年期末 8,800,000.00 元，增加 63.43%。主要是因为本期银行承兑汇票增加所致；
10. 应交税费：:本期末应交税费 384,175.45 元，占总资产的比重 0.10%，比上年期末 384,175.45 元，减少 91.40%。主要是因为本期调整前年度所得税费所致。
- 除上述几项外，本期末资产负债表主要项目较本期初变动相对平稳。

(二) 经营情况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 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 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 的比重%	
营业收入	345,703,307.58	-	343,469,706.80	-	0.65%
营业成本	283,614,785.16	82.04%	282,917,459.96	82.37%	0.25%
毛利率%	17.96%	-	17.64%	-	-
税金及附加	2,153,398.30	0.62%	2,543,927.00	0.74%	-15.35%
销售费用	6,626,188.30	1.92%	5,938,938.75	1.73%	11.57%
管理费用	25,629,752.49	7.41%	18,390,846.43	5.35%	39.36%
研发费用	16,316,255.04	4.72%	13,488,285.56	3.93%	20.97%
财务费用	1,219,536.36	0.35%	2,370,350.52	0.69%	-48.55%
投资收益	-15,753.47	0.00%	-124,100.40	-0.04%	87.31%
信用减值损失	-6,712,958.12	-1.94%	-5,995,115.11	-1.75%	11.97%

双龙集团上海防爆电机盐城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营业利润	4,314,666.35	1.25%	12,072,843.98	3.51%	-64.26%
利润总额	4,304,753.59	1.25%	12,053,179.64	3.51%	-64.29%
净利润	9,240,684.48	2.67%	12,180,465.73	3.55%	-24.14%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税金及附加：本期税金及附加 2,153,398.30 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0.62%，较上年同期 2,543,927.00 元减少 15.35%。主要是因为本期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费附加减少所致；

2.销售费用：本期销售费用 6,626,188.30 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1.92%，较上年同期 5,938,938.75 元增加 11.57%。主要是因为本期职工薪酬、差旅费、折旧、展会费、服务费增加所致；

3.管理费用：本期管理费用 25,629,752.49 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7.41%，较上年同期 18,390,846.43 元增加 39.36%。主要是因为本期职工薪酬、社保费、办公费、招待费、折旧、服务费、保险费、修理费、环保费用提升所致；

4.研发费用：本期研发费用 16,316,255.04 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4.72%，较上年同期 13,488,285.56 元增加 20.97%。主要是因为本期职工薪酬、折旧费、专利申请费、检测费增加所致；

5.财务费用：本期财务费用 1,219,536.36 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0.35%，较上年同期 2,370,350.52 元减少 48.55%。主要是因为本期利息支出减少所致；

6.投资收益：本期投资收益-15,753.47 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0.00%，较上年同期-124,100.40 元增加 87.31%。主要是因为本期减少对联营企业霍森美智能微电机科技（合肥）有限公司和霍森美智能电机科技（徐州）有限公司投资所致；

7.信用减值损失：本期信用减值损失-6,712,958.12 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1.94%，较上年同期-5,995,115.11 元增加 11.97%。主要是因为本期随着收入的增加，应收账款增加，坏账损失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8.营业利润：本期营业利润 4,314,666.35 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1.25%，较上年同期 12,072,843.98 元减少-64.26%。本期营业利润较上期变动较大主要原因为应收账款余额增加，账龄一年以上的信用风险增加所致，如附注六、（三）应收账款所示，坏账准备增长率 35.99%，信用减值损失影响整体利润较大，信用减值损失详见附注六、（三十五）信用减值损失；同时，本期管理费比上年同期增加 39.36%所致；

9.利润总额：本期利润总额 4,304,753.59 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1.25%，较上年同期 12,053,179.64 元减少 64.29%。主要是因为本期营业利润的大幅减少导致利润总额大幅下滑；

10.净利润：本期净利润 9,240,684.48 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2.67%，较上年同期 12,180,465.73 元减少 24.14%。主要是因为本期营业利润的大幅减少导致利润总额大幅下滑，同时，因本期调整前年度所得税费，故本期净利润仅下降 24.14。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320,777,985.27	322,672,079.28	-0.59%
其他业务收入	24,925,322.31	20,797,627.52	19.85%
主营业务成本	272,817,252.47	269,583,384.31	1.20%
其他业务成本	10,797,532.69	13,334,075.65	-19.02%

按产品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	------	------	------	-----------	-----------	------------

双龙集团上海防爆电机盐城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增减%	增减%	百分比
销售电动机	320,777,985.27	272,817,252.47	14.95%	-0.59%	1.20%	-1.50%
配件及废料	24,925,322.31	10,797,532.69	56.68%	19.85%	-19.02%	20.79%

按地区分类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百分比
国内	244,524,309.90	202,751,345.20	17.08%	-8.38%	-8.47%	0.08%
国外	101,178,997.70	80,863,439.99	20.08%	32.13%	31.71%	0.25%

收入构成变动的的原因

- 1.本期主营业务收入 320,777,985.27 元较上年同期 322,672,079.28 元减少 0.59%。主要是因为国际回暖向好，电机行业市场基本稳中求进，主营业务收入基本持平；
- 2.本期主营业务成本 272,817,252.47 元较上年同期 269,583,384.31 元增加 1.20%，主要是因主营业务国外收入的增加同时导致正常的成本增加；
- 3.本期其他业务收入 24,925,322.31 元较上年同期 20,797,627.52 元增加 19.85%；本期其他业务成本 10,797,532.69 元，较上年同期 13,334,075.65 元减少 19.02%。主要是因为本期其他业务主要是废料收入，上年同期其他业务主要为配件收入，废料收入毛利率较高，配件收入毛利率较低，引起其它业务毛利上升，导致其他业务收入结构变化所致。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上海 ABB 电机有限公司	87,129,873.73	25.20%	否
2	Regal Beloit South Africa (Pty) Ltd (南非雷勃)	20,760,434.88	6.01%	否
3	上海连成集团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17,905,572.57	5.18%	否
4	ATT ELECTRIC AND MACHINERY PLE.LTD.6 FIFTH LOK YANG RD SIN (新加坡 ATT)	17,276,259.40	5.00%	否
5	O.M.E S.R.L(意大利-OME)	13,357,140.16	3.86%	否
合计		156,429,280.73	45.25%	-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铜陵有色股份铜冠电工有限公司	33,225,131.97	13.18%	否
2	先登高科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31,386,544.73	12.45%	否
3	上海澄豪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26,610,349.81	10.55%	否
4	山西平遥永华铸造有限公司	14,797,050.99	5.87%	否
5	温岭市宇城电机配件有限公司	12,186,560.50	4.83%	否
合计		118,205,638.00	46.88%	-

双龙集团上海防爆电机盐城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三) 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591,554.73	51,263,131.39	-57.8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797,744.75	-10,330,682.79	-33.5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561,585.13	-48,825,969.50	-123.68%

现金流量分析

1.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21,591,554.73 元,比上期 51,263,131.39 元减少 57.88%，主要是因为本期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减少，而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2.本期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3,797,744.75 元,比上期-10,330,682.79 元减少 33.56%，主要是因为本期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而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3.本期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11,561,585.13 元,比上期-48,825,969.50 元增加 123.68 %，主要是本期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而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减少，同时，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大幅增加所致。

四、 投资状况分析

(一) 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霍森美智能电机科技（徐州）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货物进出口、技术服务、电机制造	10,000,000	1,469.05	-9,862.81	-	-52,511.58
霍森美智能微电机科技（合肥）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	10,000,000	-	-	-	-

主要参股公司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与公司从事业务的关联性	持有目的
霍森美智能电机科技（徐州）有限公司	直接关联	业务拓展
霍森美智能微电机科技（合肥）有限公司	直接关联	业务拓展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双龙集团上海防爆电机盐城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二) 理财产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非金融机构委托理财、高风险委托理财或单项金额重大的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三)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合并范围内包含私募基金管理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研发情况

(一) 研发支出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比例	上期金额/比例
研发支出金额	16,316,255.04	13,488,285.56
研发支出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4.72%	3.93%
研发支出中资本化的比例%	0.00%	0.00%

(二) 研发人员情况

教育程度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0	0
本科以下	20	20
研发人员合计	20	20
研发人员占员工总量的比例%	6.76%	6.08%

(三) 专利情况

项目	本期数量	上期数量
公司拥有的专利数量	18	18
公司拥有的发明专利数量	2	2

(四) 研发项目情况

一、项目研发的目的和意义
1.节能降耗，减少碳排放

YVF4 系列较 YVF3 能效进一步提升，典型负载下可降低损耗 15%-30%。以工业电机占全球用电量 40% 的背景下，规模化应用可显著减少工业领域碳排放，助力“碳中和”。

2. 推动工业自动化升级

作为风机、水泵、压缩机、机床等设备的驱动核心，高效变频电机可提升系统整体能效比（如搭配变频器节能 30%-50%），支撑智慧工厂、新能源装备（如光伏、储能）等高附加值产业发展。

3. 增强企业竞争力

通过技术迭代（如采用冷轧硅钢片、高精度动平衡工艺），国产电机在效率、噪音、振动等指标上对标国际品牌，提升出口竞争力，抢占全球高效电机市场份额。

4. 响应政策与市场需求

中国《电机能效提升计划（2021-2023 年）》等政策明确要求淘汰低效电机，YVF4 系列的推广可帮助用户规避合规风险，同时通过节能改造降低长期运营成本。

二、关键核心技术和创新点

核心关键技术：

- （1）先进的电磁设计程序，以及有限元分析，模拟电机的工作状态，提供最优化得电磁方案。
- （2）新材料：优质低能耗的冷轧硅钢片。更高纯度的铝锭。
- （3）新工艺：转子脱壳工艺、酸洗工艺以及转子外径不加工工艺，保证杂散耗降到最低。

创新点：

- （1）特殊的冲片槽型设计，做到保证效率又做到方案最佳。
- （2）新工艺：保证设计方案的可行性。

三、主要工作内容

本项目除对每个规格进行精密的电磁方案设计外，还要进行强度校核计算、外观设计以及相应的有限元分析，以期达到和以前电机不同的外观效果，也就是有自己公司的特色。

另外还包括样机的制造与型式试验，第三方机构的验证等。

项目从系列产品的角度出发，统一外观设计，完成后将会形成 YVF4 系列产品。

四、项目目前的进展情况

1. 已有的研究基础和成果

目前我公司已经成功开发出 IE4 系列超高效电机，有雄厚的设计基础与资料供参考。

2. 引进外部的技术优势

我们已经和南阳防爆电气研究所达成了战略合作协议，借助其在防爆电机领域的优势以及高效电机的积累，可以很快地进行项目的开展。

3. 企业（单位）拥有的研发机构与设施情况

研发平台日趋完善，公司拥有技术研发中心，用先进的出厂测试设备和电机型式试验站，可以按照 GB/T 1032-2012 的标准进行整个系列的电机型式试验。目前也在立项，对电机型式试验站进一步扩建。

五、目标市场分析

中国“双碳”目标下，工业节能改造需求激增。工业 4.0 推动设备智能化，变频调速成为自动化标配。再加上地方政府对高耗能企业强制要求使用高效电机。YVF2 系列电机标准使用时间已有十多年，虽在使用，但其中的效率要求已达不到一些企业的要求。YVF4 系列电机具有高效率、节能环保等优点。其电磁设计和结构优化使得电机在运行时能够减少能量损耗，提高能源利用效率。同时，该系列电机还具有良好的冷却效果和散热性能，确保电机在长时间运行下仍能保持稳定性和可靠性。一些耗能大户也正逐步更换高效电机，因此 YVF4 系列变频调速三相异步电动机市场前景非常广阔。

我公司是拥有完全自主知识产权和核心技术的高新技术企业，在成本控制方面有巨大的优势，和同行竞争时竞争力强，在开拓市场方面有价格优势，可以保证即使在定价较低的时候获得利润率。

七、设计及试制进度

1. 2023 年 9 月~2024 年 1 月 开发机座号 80~160 的 YVF4 电机，共 34 个规格。功率等级从 0.37kW~18.5 kW。
2. 2024 年 2 月~2024 年 7 月 开发机座号 180~280 的 YVF4 电机，共 22 个规格，功率等级从 15kW~90kW。
3. 2024 年 8 月~2025 年 01 月 开发机座号 315-355 的 YVF4 电机，共 33 个规格，功率等级从 15kW~375kW。

八、研发经费

项目总费用为 1600 万元，全部为企业自筹。

六、 对关键审计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一）收入确认**1、事项描述**

双龙电机公司本年度的营业收入为 345,703,307.58 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0.65%，主营业务毛利率为 14.95%，较上年度减少 2.69%。由于收入是公司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审计程序中包括以下程序：

- （1）了解和评价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 （2）检查主要的销售合同，对收入确认政策是否按照新收入准则下收入确认时点和金额进行评估；
- （3）检查与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合同、订单、送货单、出口报关单、销售发票等相关资料。
- （4）抽取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销售收入与相关支持性文件进行核对，以评价销售收入是否在恰当的期间确认；
- （5）检查与营业收入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做出恰当列报和披露。
- （6）对营业收入执行函证程序，以核查收入的真实性、准确性。

（二）应收款项预期信用损失**1、 事项描述**

如财务报表附注“四、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8、金融资产减值”所述的会计政策及财务报表附注“六、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三）应收账款、（五）预付账款、（六）其他应收款”所示，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双龙电机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 156,099,895.82 元，坏账准备为 25,193,449.17 元，账面价值为 130,906,446.65 元，预付账款账面余额为 17,801,214.84 元，坏账准备为 54,386.94 元，账面价值为 17,746,827.90 元，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为 893,029.07 元，坏账准备为 26,614.05 元，账面价值为 866,415.02 元，合计占总资产比例为 38.80%。基于应收款项账面价值重大，因此我们将应收款项的预期信用损失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 （1）对双龙电机公司信用政策及应收款项管理相关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进行评价和测试；
- （2）了解双龙电机公司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后应收款项预期信用损失计提政策及方法的变化情况，

是否符合新金融工具准则的具体规定：

（3）复核管理层对应收款项进行信用风险评估的相关考虑和客观证据，评价管理层是否恰当识别各项应收款项的信用风险特征；评价管理层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的合理性；

（4）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结合已经识别出债务人的特征、财务状况等情况，对公司管理层做出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结果进行分析、复核，以确认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性；

（5）通过分析应收款项的账龄和客户信用情况，结合应收款项函证程序及期后回款情况，辅证应收款项预期信用损失的合理性。

七、 企业社会责任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作为一家新三板创新层的电动机产品研发、生产、销售服务商，在不断发展壮大过程中，重视履行社会责任，对股东、债权人、员工、客户、供应商、社区等利益相关者负责任的同时，牢记民营企业的历史使命，为自主品牌创造生存和发展空间，以实际行动回报社会。

一、股东权益责任

1.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和要求，规范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通过合法有效的方式，让股东参与公司管理，享受股东权益。确保中小股东对公司重大事项的知情权、参与权和表决权；积极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简明清晰，通俗易懂，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坚持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对待全体投资者，保障全体股东合法权益。公司严格遵守相关合同及制度，充分考虑债权人的合法权益，及时通报重大信息，债权人为维护自身利益需要了解公司有关经营管理等情况时，公司全力配合和支持。

二、职工权益责任

公司秉承提高员工价值的企业理念，提供培训机会，让员工安心工作，身心愉悦，为员工提供广阔的职业舞台，实现企业与员工同步发展的理念。

1.公司建立了《人力资源管理制度》、《劳动合同管理制度》、《企业文化管理制度》等人力资源管理政策，合理确定公司薪酬水平，实现公司目标与员工利益有机结合。公司在稳抓生产同时，持续落实《安全生产法》，公司按照 ISO9000 和 ISO140000 国际认证标准，保证工人工作的环境干净卫生，消除工作安全隐患等等，切实保障了工人的切身利益，不仅可以吸引劳动力资源，激励他们创造更多的价值，更重要的是通过这种管理可以树立良好的企业形象，获得美誉度和信任度从而实现企业长远的经营目标。

2.公司通过技术革新首先减少生产活动各个环节对环境可能造成的污染，同时也可以降低能耗，节约资源，降低企业生产成本，从而使产品价格更具竞争力，实现可持续发展。

三、客户、供应商责任

1.公司本着“质量是企业的生命、科技是企业的未来”经营理念，通过质量管理体系认证、严格把控产品质量，为客户提供优质的产品，保护消费者利益。注重与供应商的沟通与合作，重合同、守信用，实现互惠共赢。

2.公司坚持“顾客至上”的原则，为客户提供优质的产品，严格把控产品质量关，凭靠同步开发设计能力、优异的生产制作和品质管理能力为客户提供深度定制服务和理想的解决方案。公司一直致力于发展民营经济，打造自主品牌，发展核心技术，积极参与政府活动，实现企业的社会价值。

3.公司重视上下游产业发展状况及对外合作交流，参与行业标准修订，支持行业健康发展。公司始终围绕国家所需、客户所需长期提供高质量高性价比的产品和服务，满足客户预期；不断研发创新，推动产品和技术迭代升级，更好满足市场需要。

四、社会责任

双龙集团上海防爆电机盐城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1.公司在追求产业高质量发展的同时，始终将履行社会责任放在重要位置，并不断将履行社会责任融入企业生产经营中，做到对员工负责、对社会负责。公司始终坚持“环保、节能、科技”的企业宗旨，积极履行社会责任。

2.公司遵纪守法、依法纳税。以人为本、关爱员工，实施企业人才战略，严格贯彻执行《劳动合同法》、《社会保险法》等各项法律法规，尊重和保护员工权益，不断完善具有吸引力和竞争性的福利体系；通过知识技能的理论培训及实践操作技能培训等方式使员工能力得到切实的提高和发展，维护员工权益。

报告期内，公司秉承社会、股东和员工赋予的充分信任，尽全力为社会创造价值，在创造利润的同时，一直怀抱感恩之心反哺社会，积极履行企业社会责任，始终把社会责任放在发展的重要位置，以切实行动回馈社会。

八、 未来展望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九、 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

重大风险 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1.应收账款回收的风险	2024 年 1 月 1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116,544,581.84 元及 130,906,446.65 元,占总资产比重分别为 34.74%及 33.97%,是公司资产的重要组成部分。尽管应收账款主要为知名客户的销售欠款,历史期坏账风险较小,但较大的应收账款金额使得公司资金需求增加,资金周转效率下降,从而可能会限制公司的业务扩张,降低公司的经营绩效。 此外,如果应收账款产生坏账或不能及时收回,则会对公司的经营运行产生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加大回款催收力度，如将业务员考核指标与相应客户回款直接挂钩，采取诉讼方式追回部分历史遗留无法收回的欠款等措施；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同时，合理收紧销售合同信用期，从源头把控公司坏账风险；采取金融手段包括定向增发、银行借款、融资租赁模式等方式加固资金链的稳固程度，抵御相关资金风险。
2.公司治理风险	随着市场产品多样化需求增加，公司规模不断扩大，公司日常管理工作难度趋增，同时监管部门对公司的规范要求也日益提高和深化，公司不仅需要在原有基础上进一步加强管理，同时更要关注新增业务以及新增人员能否在合规的基础上良好地融入公司体系，从而实现整体健康、有序地发展。 公司未来经营中可能存在因内部管理不到位、不适应发展需要，而影响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在今后的日常管理中有针对性的制定相应管理措施和管理模式，改善和优化管理结构，严格执行各项内部规章制度，切实保障公司规范运行；同时对现有薄弱环节，尤其是关联交易事项加以重点关注，以保证其内容、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3.市场竞争的风险	中国电机厂家多，规模效应难以体现，受市场波动的影响，电机领域竞争加剧，销售成本将会相应增加，公司面临的市场竞争风险将会加大，进而导致企业成长放缓或经营业绩下滑的风险。

双龙集团上海防爆电机盐城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应对措施：公司将加大高低压变频节能电机和大功率超高速永磁电机等差异化高附加值产品的研发推广力度，以差异化产品规避市场竞争的风险。
4.新产品研发的风险	新产品开发周期较长，研发费用投入较大，在短期内可能对公司的盈利水平产生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设立专门的新产品开发项目组，负责技术设计开发及工艺工程管理，加大高端技术人才的引进力度，组建自主研发团队，加大研发资金的投入力度，着力于新产品研发及传统产品技术创新，提高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5.人民币汇率变动的风险	由于公司产品逐步销往国外市场，出口销售主要以美元结算，因此人民币对美元汇率的波动会对公司的利润产生一定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通过调整外汇策略，进一步规避汇兑损失风险。
6.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世界经济形势不稳，大宗原材料价格大幅波动的风险依然存在，公司产品所需的主要原材料为铜（漆包线）、钢材（硅钢片、碳结钢）、铝锭，这些主要原料都存在价格大幅波动的风险，将直接影响公司的产品制造成本。 应对措施：公司将通过加强内部管理，强化预算控制，加强新产品开发力度，提高新产品的附加值和新产品销售比例，适时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进一步规避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7.人力资源风险	公司目前处于快速发展阶段，并且有不断通过横向、纵向进行相关产业扩张的需求，公司的快速发展对公司人力资源提出了较高的要求，且近年来企业用工成本逐年增长，并呈加速趋势，给企业未来经营增加了难度，成为影响企业发展的重要因素。 应对措施：公司将制定强有力的人力资源政策，通过招聘、培训、激励等措施，组建和稳定适应公司未来发展的人才队伍，同时公司将加快生产流程自动化、智能化改造，提高生产效率，以应对人力资源不足的风险。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重大变化情况说明:公司本年度末存在短期借款 56,527,078.87 元，是公司为进一步扩大产能而准备的流动资金，公司自有流动资金基本能满足现时的日常生产经营所需。且公司在银行日存款平均余额 3600 万元左右，加上月平均资金回笼 3300 万元左右，上述短期借款如果银行需要收回，公司随时可以偿还。故短期借款偿还的风险不存在。

是否存在被调出创新层的风险

☐是 ☒否

第三节 重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诉讼、仲裁事项	☐ 是 ☒ 否	三.二.(一)
是否存在提供担保事项	☐ 是 ☒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 是 ☒ 否	三.二.(二)
是否存在关联交易事项	☒ 是 ☐ 否	三.二.(三)
是否存在经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及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 是 ☐ 否	三.二.(四)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 是 ☐ 否	三.二.(五)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 是 ☒ 否	
是否存在应当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	☐ 是 ☒ 否	

二、 重大事件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三）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接受劳务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5,600,000.00	2,563,017.00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其他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审议金额	交易金额
收购、出售资产或股权	0.00	0.00
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	0.00	0.00

提供财务资助	0.00	0.00
提供担保	0.00	0.00
委托理财	0.00	0.00
企业集团财务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存款	0.00	0.00
贷款	0.00	0.00

重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说明：上述日常性关联交易是与关联方双龙集团有限公司发生，未超出公司关于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 560 万的范围（公告编号：2023-018）。因经营发展业务需要所发生，交易价格根据市场价格由双方协商确定，定价公允，交易总额占公司全年销售总额的比重较小。未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对公司业务独立性不产生影响。

违规关联交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来源	承诺类型	承诺具体内容	承诺履行情况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6 年 1 月 13 日	2018 年 1 月 13 日	挂牌	限售承诺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施连忠承诺：在本次挂牌前持有的公司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本次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本次挂牌之日、本次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	已履行完毕
董监高	2015 年 8 月 20 日		挂牌	限售承诺	本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承诺：自股份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转让所持有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上述锁定期满后，在公司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	正在履行中
其他	2016 年 1 月 13 日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主要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本人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双龙集团上海防爆电机盐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将不直接或间接开展对公司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活动或拥有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营销负责人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本承诺为有效	正在履行中

双龙集团上海防爆电机盐城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承诺,本人愿意承担因违反以上承诺而给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6 年 1 月 13 日		挂牌	减少、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施连忠出具《关于减少、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承诺：在今后经营活动中，将尽量避免与公司关联方产生关联交易，在进行确有必要且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时，将严格遵守市场规则，本着平等互利、等价有偿的一般商业原则，公平合理地进行，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交易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8 年 7 月 27 日		发行	业绩补偿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施连忠与 2018 年公司第一次股票发行的认购对象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东方金泰高新技术创投基金（有限合伙）于 2018 年 7 月 27 日签署了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约定了估值调整机制、股权回购、公司治理、相关股东权利等特殊条款。	正在履行中
其他股东	2018 年 12 月 17 日		发行	业绩补偿承诺	公司发起人股东施连忠、杨忠义、俞宗显、杨煜衡、李波、王闯、章连成、余璋、谷晨曦与本次股票发行的发行对象江苏中韩盐城产业园投资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17 日签署了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约定了估值调整机制、股权回购、公司治理、相关股东权利等特殊条款。	正在履行中

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一.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施连忠与 2018 年公司第一次股票发行的认购对象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东方金泰高新技术创投基金（有限合伙）于 2018 年 7 月 27 日签署了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约定了估值调整机制、股权回购、公司治理、相关股东权利等特殊条款，具体如下：

第一条 估值调整机制

1.1 本补充协议各方同意设定目标公司 2018-2020 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以下简称“净利润”）目标为 1500 万元、2000 万元、2500 万元(以下简称“2018-2020 年目标净利润”)。如果目标公司实际净利润低于相应年度目标净利润的，投资方有权选择按照本补充协议 1.2 条或 1.3 条约定的方式要求实际控制人进行现金补偿或者股权补偿，具体偿还方式由投资方自由选择。

1.2 如果目标公司 2018 年实际净利润低于目标净利润的 85%，则实际控制人应当对投资方进行现金补偿，现金补偿金额计算公式如下：

现金补偿金额=999.9999 万元×（1-2018 年实际净利润/2018 年目标净利润）。

如果目标公司 2019 年实际净利润低于目标净利润，则实际控制人应当对投资方再进行现金补偿，现金补偿金额计算公式如下：

现金补偿金额=999.9999 万元×（1-2019 年实际净利润/2019 年目标净利润）-投资方已收到的现金补偿金额（如有）。

如果目标公司 2020 年实际净利润低于目标净利润，则实际控制人应当对投资方再进行现金补偿，现金补偿金额计算公式如下：

现金补偿金额=999.9999 万元×（1-2020 年实际净利润/2020 年目标净利润）-投资方已收到的现

金补偿金额（如有）。

实际控制人应当在投资方提出现金补偿的书面要求之日起三十日内将现金补偿金额支付到投资方指定账户。如果实际控制人未能按期支付上述现金补偿金额的，每延期一日，实际控制人应当按照应支付而未支付金额的千分之一向投资方支付违约金。

1.3 如果目标公司 2018 年实际净利润低于 2018 年目标净利润的 85%，则实际控制人应当以人民币壹元的价格向投资方转让股权，应当转让股份数的计算公式如下：

应当转让的股份数（股）=3,333,333 股×（2018 年目标净利润/2018 年实际净利润-1）

如果目标公司 2019 年实际净利润低于 2019 年目标净利润，则目标公司实际控制人应当以人民币壹元的价格向投资方再次转让股权，应该转让股权的计算公式如下：

应当转让的股份数（股）=3,333,333 股×（2019 年目标净利润/2019 年实际净利润-1）-投资方已受让的股份数（如有）。

如果目标公司 2020 年实际净利润低于 2020 年目标净利润，则实际控制人应当以人民币壹元的价格向投资方再次转让股权，应该转让股权的计算公式如下：

应当转让的股份数=3,333,333 股×（2020 年目标净利润/2020 年实际净利润-1）-投资方已受让的股份数（如有）。

各方同意，若投资方选择股权补偿，则上述股权补偿以投资方本次增资获得的股份数为上限，如根据上述公式计算所得的股份数（以下简称“实际补偿股份数”）高于 3,333,333 股，则实际补偿股份数与 3,333,333 股之间的差额部分（差额股数）由实际控制人以现金补偿的方式支付给投资方，现金补偿额按如下方式计算：

现金补偿额=差额股数/目标公司股份总数×投资方提出股权补偿书面要求之日的最近一季度末目标公司的合并报表的净资产额。

实际控制人应当在投资方提出股权补偿书面要求之日起六十日内将应当转让的股权转让给投资方，并在公司登记机关完成变更登记手续。如果实际控制人未能按期完成上述股权转让的，每延期一日，实际控制人应当按照投资方应获得补偿股份按照目标公司净值产计算的价值的千分之一向投资方支付违约金。

实际控制人承担上述股权补偿的相关税费。

1.4 在业绩承诺期 2018-2019 年内，若目标公司完成净利润指标合计数（即 3275 万元），则投资方应当退还实际控制人按照上述 1.2 条或 1.3 条补偿给投资方的现金（自 2019 年度财务报告公告之日起 3 日内退还本金）或股票（自 2019 年度财务报告公告之日起 60 日内按 1 元价格转回）。

1.5 目标公司应当在每年度截止后 4 个月内向投资方提供由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确认过的年度财务报告，若目标公司在全国股转系统披露经审计的年度财务报告的日期晚于前述截止日期，则提供审计财务报告的日期可顺延至全国股转系统披露日。目标公司实际净利润根据由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确认。

如果目标公司在每年度截止后 6 个月内仍未提供投资方认可的审计报告，投资方有权指定任何一家具有证券从业资格会计师事务所对目标公司进行审计，并根据其出具的审计报告确认目标公司实际净利润；该审计费用由目标公司承担。

第二条 股权回购

2.1 发生下列情形之一的，投资方有权将其持有的目标公司全部或者部分股权按照本补充协约定的条件和条款转让给实际控制人，实际控制人承诺受让上述股权：

（1）在 2021 年 12 月 31 日之前，目标公司未能被已上市或拟上市公司兼并收购或未能在境内/外 IPO 的；

（2）目标公司 2018-2020 年任一年度实际净利润低于目标净利润的 80%；

(3) 目标公司在未按照公司章程和股东约定的程序和权限进行决策的情况下发生单独或者累计超过人民币 100 万元的财产转移、账外销售、对外借款、关联交易、对外担保等重大事项；

(4) 目标公司发生或者发现对其上市构成实质障碍，且按照中国法律相关规定无法纠正或目标公司及其现有股东拒绝予以规范的情形；

(5) 目标公司未能在每年度截止后八个月内向投资方提供由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确认的上一年度财务报表；

(6) 实际控制人未能按照本补充协议第一条约定的现金补偿或股权补偿义务期限届满之日起 60 日内履行相应的现金补偿或股权补偿义务；

(7) 实际控制人在未能获得投资方一致书面同意的情况下,以任何直接或者间接的方式转让其对目标公司的控股权；

(8) 目标公司占股 5%以上其他股东提出合法回购要求时；

(9) 实际控制人不进行同业竞争承诺。

(10) 现有股东为公司提供的借款 697.5 万元未于投资方认购目标公司股份的同时按 3 元/股实施债转股。

2.2 若 2.1 条款约定的回购条件成立，投资方有权依照下列任意一种方式要求实际控制人受让其通过本次股票发行所持的目标公司的股份：

(1) 按照投资方增资款总额【若投资方在持有目标公司股份期间对本次增资股份进行过减持，则按照（通过本次股票发行持有股数-对本次增资股份的减持数额）×本次增资的发行价计算的实收支付增资价款】加上按照【百分之十】年利率（单利）计算资金占用成本的总和，并扣除投资方已收到的全部现金分红和现金补偿所计算的股权转让价格（以下称“股权转让价格”或“股权转让价款”）受让投资方的股权，股权转让价格的具体计算公式如下：

股权转让价格=投资方增资款总额【若投资方在持有目标公司股份期间对本次增资股份进行过减持，则按照（通过本次股票发行持有股数-对本次增资股份的减持数额）×本次增资的发行价计算的实收支付增资价款】×（1+10%×N÷365）-投资方从目标公司收到的全部现金分红和从实际控制人收到的全部现金补偿（如有）。其中：N 为从投资方向目标公司支付增资款之日起至投资方收到全部股权转让价款之日止的天数。

(2) 投资方也有权要求实际控制人按照投资方所持股权对应之净资产值（即目标公司净资产×投资方的股权比例）受让投资方的股权。其中，目标公司净资产是指在投资方发出书面回购通知之日最近一个季度期末目标公司合并报表的净资产。董事会应在投资方提出上述审计要求后三十日内与投资方共同指定一家具有证券从业资格会计师事务所对目标公司进行专项审计，并根据其出具的审计报告确认目标公司净资产，若董事会在投资方提出上述审计要求后三十个工作日内仍未能与投资方共同指定会计师事务所，则投资方有权单独指定任何一家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并即刻开始对目标公司进行专项审计；该审计费用由该目标公司承担。

如果投资方根据本条发出书面回购要求的，实际控制人应当在投资方书面通知发出之日起六十日内将上述股权转让价款支付至投资方指定账户。

如果实际控制人未能如期支付股权转让价款的，每逾期一日，实际控制人应当向投资方支付应支付而未支付金额的千分之一作为违约金。

2.3 如在非协议转让的交易条件下，股票不能按照本补充协议 2.2 条约定股份转让价格计算的每股价格（以下简称 2.2 条约定的每股价格）进行转让，而只能按照市场交易价格进行转让，若实际交易价格低于 2.2 条约定的每股价格、则按照（2.2 条约定每股价格-实际交易每股价格）×（通过本次股票发行持有股份数-对本次增资股份的减持数额）计算的补偿金额，由实际控制人以现金补偿的方式支付给投资方。

如果投资方根据本条发出补偿要求的，实际控制人应当在投资方书面通知发出之日起六十日内将上述现金补偿价款支付至投资方面指定账户。

如果实际控制人未能如期支付现金补偿价款的，每逾期一日，实际控制人应当向投资方支付而未支付金额的千分之一作为违约金。

2.4 若投资方计划转让部分或全部股权，同等条件下实际控制人享有优先回购权，投资方应当至少提前 15 个工作日将拟转让的股权数量、价格、其他条件及拟受让人等信息以书面形式告知实际控制人，实际控制人应当在收到上述通知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回复是否行使优先回购权，未在十个工作日内回复的视为放弃优先回购权。

第三条 公司治理

本次股票发行的新增股份登记完成后三十个工作日内，实际控制人应完成股东大会召集程序，修改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启动董事会成员选举程序，并对投资方提名及推荐的一名具备任职资格的董事任命投赞成票。

第四条 相关股东权利

在目标公司上市前，非经投资方书面同意，实际控制人不得以直接或间接方式转让目标公司的股权，（除获得投资方事先书面同意外，股权转让的价格不得低于本轮融资的投后估值）。如果投资方书面同意实际控制人向第三人转让其对目标公司的股权，投资方有权要求按照同等条件优先于实际控制人将其持有目标公司的全部股权转让给拟受让股权的第三人。

上述业绩承诺及股份回购等特殊条款的承诺主体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施连忠。

公司财务报表显示，未达到上述约定业绩指标，已触发上述特殊投资条款现金补偿和股份回购事宜。截止本报告日，公司上述业绩承诺主题正与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东方金泰高新技术创投基金（有限合伙）积极协商解决方案，相关进展公司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公司发起人股东施连忠、杨忠义、俞宗显、杨煜衡、李波、王闯、章连成、余璋、谷晨曦与 2019 年公司第一次股票发行的认购对象江苏中韩盐城产业园投资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17 日签署了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约定了估值调整机制、股权回购、公司治理、相关股东权利等特殊条款，具体如下：

第一条 估值调整机制

1.1 本补充协议各方同意设定目标公司 2019-2021 年的归属于目标公司股东的经审计后净利润（以下简称“净利润”）目标为 1800 万元、2500 万元、3500 万元(以下简称“2019-2021 年目标净利润”)。如果目标公司实际净利润低于相应年度目标净利润的，投资方有权选择按照本补充协议 1.2 条或 1.3 条约定的方式要求发起人股东进行现金补偿或者股权补偿，具体补偿方式由投资方自由选择。

1.2 如果目标公司 2019 年实际净利润低于目标净利润的 90%，则投资方可以要求发起人股东对投资方进行现金补偿，现金补偿金额计算公式如下：

现金补偿金额=19,999,998.00 元×（1-2019 年实际净利润/2019 年目标净利润）。

如果目标公司 2020 年实际净利润低于目标净利润，则发起人股东应当对投资方进行现金补偿，现金补偿金额计算公式如下：

现金补偿金额=19,999,998.00 元×（1-2020 年实际净利润/2020 年目标净利润）-投资方已收到的现金补偿金额（如有）。

如果目标公司 2021 年实际净利润低于目标净利润，则发起人股东应当对投资方再进行现金补偿，现金补偿金额计算公式如下：

现金补偿金额=19,999,998.00 元×（1-2021 年实际净利润/2021 年目标净利润）-投资方已收到的现金补偿金额（如有）。

发起人股东应当在投资方提出现金补偿的书面要求之日起三十日内将现金补偿金额支付到投资方

指定账户。如果发起人股东未能按期支付上述现金补偿金额的，每延期一日，发起人股东应当按照应支付而未支付金额的千分之一向投资方支付违约金。

1.3 如果目标公司 2019 年实际净利润低于 2019 年目标净利润的 90%，则投资方可以要求发起人股东以人民币壹元的价格向投资方转让股权，转让股份数的计算公式如下：

应当转让的股份数（股）= 6,666,666 股×（2019 年目标净利润/2019 年实际净利润-1）。

如果目标公司 2020 年实际净利润低于 2020 年目标净利润，则目标公司发起人股东应当以人民币壹元的价格向投资方再次转让股权，应该转让股权的计算公式如下：

应当转让的股份数（股）= 6,666,666 股×（2020 年目标净利润/2020 年实际净利润-1）- 投资方已受让的股份数（如有）。

如果目标公司 2021 年实际净利润低于 2021 年目标净利润，则发起人股东应当以人民币壹元的价格向投资方再次转让股权，应该转让股权的计算公式如下：

应当转让的股份数= 6,666,666 股×（2020 年目标净利润/2020 年实际净利润-1）- 投资方已受让的股份数（如有）。

各方同意，若投资方选择股权补偿，则上述股权补偿以投资方本次增资获得的股份数为上限，如根据上述公式计算所得的股份数（以下简称“实际补偿股份数”）高于 6,666,666 股，则实际补偿股份数与 6,666,666 股之间的差额部分（差额股数）由发起人股东以现金补偿的方式支付给投资方，现金补偿额按如下方式计算：

现金补偿额= 差额股数/目标公司股份总数×投资方提出股权补偿书面要求之日的最近一季度末目标公司的合并报表的净资产额。

发起人股东应当在投资方提出股权补偿书面要求之日起六十日内将应当转让的股权转让给投资方，并在公司登记机关完成变更登记手续。如果发起人股东未能按期完成上述股权转让的，每延期一日，发起人股东应当按照投资方应获得补偿股份按照目标公司净值产计算的价值千分之一向投资方支付违约金。

由发起人股东承担上述股权补偿的相关税费。

1.4 目标公司应当在每年度截止后 4 个月内向投资方提供由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确认过的年度财务报告，若目标公司在全国股转系统披露经审计的年度财务报告的日期晚于前述截止日期，则提供审计财务报告的日期可顺延至股权系统披露日。目标公司实际净利润根据由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确认。

如果目标公司在每年度截止后 6 个月内仍未提供投资方认可的审计报告，投资方有权指定任何一家具有证券从业资格会计师事务所对目标公司进行审计，并根据其出具的审计报告确认目标公司实际净利润；该审计费用由目标公司承担。

第二条 股权回购

2.1 发生下列情形之一的，投资方有权将其持有的目标公司全部或者部分股权按照本补充协约定的条件和条款转让给发起人股东，发起人股东承诺受让上述股权：

在 2021 年 12 月 31 日之前，目标公司未能被已上市或拟上市公司兼并收购或未能在境内外 IPO 的；

（2）目标公司 2019-2021 年任一年度实际净利润低于目标净利润的 80%；

（3）目标公司在未按照公司章程和股东约定的程序和权限进行决策的情况下发生单独或者累计超过人民币 100 万元的财产转移、账外销售、对外借款、关联交易、对外担保等重大事项；

（4）目标公司未能在每年度截止后八个月内向投资方提供由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确认的上一年度财务报表；

（5）发起人股东未能按照本补充协议第一条约定的现金补偿或股权补偿义务期限届满之日起 60

日内履行相应的现金补偿或股权补偿义务；

(6) 实际控制人在未能获得投资方一致书面同意的情况下,以任何直接或者间接的方式转让其对目标公司的控股权;

(7) 目标公司占股 5%以上其他股东提出合法回购要求时;

(8) 实际控制人违反同业竞争承诺;

(9) 目标公司或发起人股东违背本协议项下的声明、承诺和保证;

(10) 经审计,目标公司 2018 年实际净利润少于 1200 万元,或存货盘点盘亏比例超过期末存货总额的 5%。

2.2 若 2.1 条款约定的回购条件成立,投资方有权依照下任意一种方式要求发起人股东受让其通过本次股票发行所持的目标公司的股份:

(1) 按照投资方增资款总额【若投资方在持有目标公司股份期间对本次增资股份进行过减持,则按照(通过本次股票发行持有股数-对本次增资股份的减持数额)×本次增资的每股发行价】加上按照【百分之十】年利率(单利)计算资金占用成本的总和,并扣除投资方已收到的全部现金分红和现金补偿所计算的股权转让价格(以下称“股权转让价格”或“股权转让价款”)受让投资方的股权,股权转让价格的具体计算公式如下:

股权转让价格=投资方增资款总额【若投资方在持有目标公司股份期间对本次增资股份进行过减持,则按照(通过本次股票发行持有股数-对本次增资股份的减持数额)×本次增资的每股发行价】×(1+10%×N÷365)-投资方从目标公司收到的全部现金分红和从发起人股东收到的全部现金补偿(如有)。其中:N 为从投资方向目标公司支付增资款之日起至投资方收到全部股权转让价款之日止的天数。

(2) 投资方也有权要求发起人股东按照投资方所持股权对应之净资产值(即目标公司净资产×投资方的股权比例)受让投资方的股权。其中,目标公司净资产是指在投资方发出书面回购通知之日最近一个季度期末目标公司合并报表的净资产。董事会应在投资方提出上述审计要求后三十日内与投资方共同指定一家具有证券从业资格会计师事务所对目标公司进行专项审计,并根据其出具的审计报告确认目标公司净资产,若董事会在投资方提出上述审计要求后三十个工作日内仍未能与投资方共同指定会计师事务所,则投资方有权单独指定任何一家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并即刻开始对目标公司进行专项审计;该审计费用由该目标公司承担。

如果投资方根据本条发出书面回购要求的,发起人股东应当在投资方书面通知发出之日起六十日内将上述股权转让价款支付至投资方指定账户。

如果发起人股东未能如期支付股权转让价款的,每逾期一日,发起人股东应当向投资方支付应支付而未支付金额的千分之一作为违约金。

2.3 如在非协议转让的交易条件下,股票不能按照本补充协议 2.2 条约定股份转让价格计算的每股价格(以下简称 2.2 条约定的每股价格)进行转让,而只能按照市场交易价格进行转让,若实际交易价格低于 2.2 条约定的每股价格、则按照(2.2 条约定每股价格-实际交易每股价格)×(通过本次股票发行持有股份数-对本次增资股份的减持数额)计算的补偿金额,由发起人股东以现金补偿的方式支付给投资方。

如果投资方根据本条发出补偿要求的,发起人股东应当在投资方书面通知发出之日起六十日内将上述现金补偿价款支付至投资方面指定账户。

如果发起人股东未能如期支付现金补偿价款的,每逾期一日,未完成支付义务的发起人股东应当向投资方支付而未支付金额的千分之一作为违约金。

2.4 发起人股东按照本补充协议约定须承担的现金补偿、股权补偿、或股权回购义务或承担其他责任系按份责任,即按照各发起人发起设立目标公司时的股权比例计算各自承担责任的份额。

第三条公司治理

双龙集团上海防爆电机盐城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本次股票发行的新增股份登记完成后三十个工作日内，发起人股东应完成股东大会召集程序，修改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启动董事会成员选举程序，并对投资方提名及推荐的一名具备任职资格的董事任命投赞成票。

第四条相关股东权利

在目标公司上市前，非经投资方书面同意，发起人股东不得以直接或间接方式转让目标公司的股权（除获得投资方事先书面同意外，股权转让的价格不得低于本轮融资的投后估值）。如果投资方书面同意发起人股东向第三人转让其对目标公司的股权，投资方有权要求按照同等条件优先于发起人股东将其持有目标公司的全部股权转让给拟受让股权的第三人。

针对上述条款“第一条 估值调整机制”之第 1.4 款、“第二条 股权回购”之第 2.2 款中所涉及的会计师事务所的指定及审计费用的承担主体问题，双龙电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施连忠和投资方江苏中韩盐城产业园投资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9 日共同出具了《承诺书》，主要承诺内容为：如发生上述第 1.4 和 2.2 条款约定的情形，江苏中韩在指定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后，同意按双龙电机的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公司内部规定履行必要的决策程序；

2、如发生前述第 1.4 和 2.2 条款所述情形，相关审计费用由施连忠替双龙电机承担，双龙电机不再承担相关审计费用；

3、除了已披露的包含特殊条款的《之补充协议》以外，承诺人不存在与目标公司或投资方签署其他涉及特殊条款的协议的情形。

上述业绩承诺及股份回购等特殊条款的承诺主体为公司发起人股东施连忠、杨忠义、俞宗显、杨煜衡、李波、王闯、章连成、余璋、谷晨曦。

公司三年(2018 年 12 月 17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净利润未达到上述约定业绩指标，已触发上特殊投资条款现金补偿和股份回购事宜。

截止本报告日，鉴于三年因新冠疫情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经双方协商，九名承诺人需按照《补充协议》关于估值调整条款的约定进行现金补偿如下：

序号	汇款时间	汇 款 额 度 (万元)	汇款用途	公告时间
1	2020 年 12 月 21 日	400	业绩对赌补偿款	2021 年 1 月 13 日
2	2021 年 11 月 4 日	100	业绩对赌补偿款	2024 年 3 月 19 日
3	2021 年 12 月 30 日	200	业绩对赌补偿款	2024 年 3 月 19 日
4	2022 年 1 月 7 日	100	业绩对赌补偿款	2024 年 3 月 19 日
5	2022 年 5 月 13 日	100	业绩对赌补偿款	2024 年 3 月 19 日

双方协商同意公司上述业绩承诺主体先行向投资方支付现金补偿款人民币 900 万元，投资方股权回购条款的执行权先行保留,剩余现金补偿金额后续协商处理，相关进展情况公司将如实按期披露。

(五)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名称	资产类别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货币	货币资金	质押	4,314,482.10	1.12%	票据保证金
房屋及建筑物	固定资产	抵押	13,605,346.90	3.53%	银行贷款抵押
土地使用权	无形资产	抵押	8,283,775.79	2.15%	银行贷款质押
总计	-	-	26,203,604.79	6.80%	-

资产权利受限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说明：1.商业承兑汇票或者银行承兑汇票向银行支付的保证金，企业给银行的信用保证；
2.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抵押给银行贷款，有效地增加公司的流动资金，有利于公司生产经营业务的开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第四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一、 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 条件股 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36,749,165	56.39%	-776,250	35,972,915	55.2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2,995,683	19.94%	2,069,989	15,065,672	23.12%
	董事、监事、高管	3,518,650	5.40%	258,750	3,777,400	5.80%
	核心员工	0	0.00%	-	0	0.00%
有限售 条件股 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28,417,500	43.61%	776,250	29,193,750	44.8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7,861,550	27.41%	-	17,861,550	27.41%
	董事、监事、高管	10,555,950	16.20%	776,250	11,332,200	17.39%
	核心员工	0	0.00%	-	0	0.00%
总股本		65,166,665	-	0	65,166,665	-
普通股股东人数		149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 限售股份 数量	期末持有 无限售股 份数量	期末持 有的质 押股份 数量	期末持 有的司 法冻结 股份数 量
1	施连忠	23,815,400		23,815,400	36.55%	17,861,550	5,953,850	0	0
2	林爱月	7,041,833	2,069,989	9,111,822	13.98%	0	9,111,822	0	0
3	江苏中韩盐城产业园投资有	6,666,666		6,666,666	10.23%	0	6,666,666	0	0

双龙集团上海防爆电机盐城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限公司								
4	杨忠义	4,924,600		4,924,600	7.56%	3,693,450	1,231,150	0	0
5	杨煜衡	3,325,000	1,035,000	4,360,000	6.69%	3,270,000	1,090,000	0	0
6	俞宗显	3,705,000		3,705,000	5.69%	0	3,705,000	0	0
7	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 东方金泰高新技术创 投基金（有限 合伙）	3,333,333		3,333,333	5.12%	0	3,333,333	0	0
8	李波	3,325,000		3,325,000	5.10%	2,493,750	831,250	0	0
9	章连成	2,500,000		2,500,000	3.84%	1,875,000	625,000	0	0
10	谷晨曦	1,340,000		1,340,000	2.06%	0	1,340,000	0	0
合计		59,976,832	3,104,989	63,081,821	96.82%	29,193,750	33,888,071	0	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除施连忠与林爱月是夫妻关系外,其他股东无关联关系。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一）控股股东情况

本公司控股股东为施连忠先生。

施连忠，男，1969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专科学历。1990年1月至2001年12月就职于上海双龙混合设备制造厂，担任副厂长；2002年至今任双龙集团有限公司监事；现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任期三年。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未发生变化。

（二）实际控制人情况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施连忠先生、林爱月女士；

施连忠同上（一）控股股东情况。

林爱月，女，1975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大专学历。2000年至今担任上海科科阀门集团有限公司出纳。

控股股东施连忠之妻林爱月于2017年6月30日通过协议转让方式获得公司股份498.5万股,2022年和2023年及2024年通过创新层集合竞价交易分别增持双龙电机股份166万股、39.6833万股，现合计

双龙集团上海防爆电机盐城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持股 9,111,822 股，占公司总股份 13.98%。林爱月虽然没有与控股股东施连忠签订一致行动人协议，但作为控股股东施连忠的妻子，其在夫妻关系存续期间所购入股资金为二人共同财产，故认定为一致行动人。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但由于施连忠与林爱月为夫妻关系，因此 2017 年报告期末至今实际控制人为施连忠、林爱月。

是否存在尚未履行完毕的特殊投资条款

☐是 ☒否

三、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权益分派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权益分派预案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行业信息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电动机行业是一个涉及广泛应用领域的核心产业，其发展受技术进步、政策支持和市场需求驱动。以下是电动机行业的综合信息整理：

1. 行业概况

- **定义：**电动机是将电能转化为机械能的设备，广泛应用于工业、交通、家电、能源等领域。
- **分类：**
 - **按电流类型：**交流电机（异步/同步）、直流电机。
 - **按用途：**通用电机、伺服电机、步进电机、无刷电机（BLDC）、永磁同步电机（PMSM）等。
 - **按功率：**微型（<0.75kW）、中小型（0.75-375kW）、大型（>375kW）。

2. 市场规模与增长

- **全球市场：**
 - 2022 年市场规模约 **1500 亿美元**，预计到 2030 年将以 **5-7% 的年复合增长率（CAGR）** 增长，新能源和自动化需求是主要驱动力。
 - **区域分布：**亚太地区（中国、日本、印度）占比超 50%，欧洲和北美紧随其后。
- **中国市场：**
 - 2023 年市场规模超 **3000 亿元人民币**，受益于新能源汽车、工业自动化和“双碳”政策推动。
 - **出口：**中国是全球电机生产中心，出口量占全球 40% 以上。

3. 产业链分析

- **上游：**
 - 原材料：硅钢片、铜线、永磁材料（如钕铁硼）、铝、绝缘材料。
 - 核心部件：轴承、控制器、传感器。
 - 成本敏感点：稀土价格波动（影响永磁电机成本）。
- **中游：**
 - 电机制造：包括标准电机和定制化产品。
 - 关键技术：高效节能设计、智能控制（如变频技术）。
- **下游：**
 - 工业（泵、风机、压缩机）、家电（空调、洗衣机）、汽车（EV 驱动电机）、可再生能源（风力发电机）等。

4. 技术趋势

- **高效节能：**
 - **IE4/IE5 超高能效标准**（国际电工委员会标准）推动产品升级。
 - 永磁同步电机（PMSM）和无刷直流电机（BLDC）因高效率成为主流。
- **智能化：**
 - 集成传感器和物联网（IoT）的智能电机，支持预测性维护。
 - 与 AI 算法结合，优化能耗和运行效率。
- **新材料：**
 - 非稀土永磁材料（如铁氧体改进型）降低对稀土的依赖。
 - 轻量化材料（如铝外壳）用于新能源汽车电机。

- **无稀土电机：**
 - 丰田、特斯拉等企业研发无稀土电机技术，应对供应链风险。

5. 政策与标准

- **国际：**
 - 欧盟《生态设计指令》要求电机满足 IE3 及以上能效。
 - 美国能源部（DOE）制定电机最低能效标准。
- **中国：**
 - “双碳”目标推动高效电机替换高耗能设备。
 - 《电机能效提升计划（2021-2023）》要求新增电机中高效产品占比超 70%。

6. 竞争格局

- **全球主要厂商：**
 - 西门子（德国）、ABB（瑞士）、日本电产（Nidec）、雷勃电气（Regal Rexnord）、WEG（巴西）。
 - 中国厂商：卧龙电驱、江特电机、大洋电机、汇川技术（伺服领域领先）。
- **市场集中度：**高端市场由欧美日企业主导，中低端市场中国厂商竞争激烈。

7. 应用领域热点

- **新能源汽车：**
 - 驱动电机是核心部件，2025 年全球 EV 电机市场预计超 200 亿美元。
 - 扁线电机、油冷技术提升功率密度。
- **工业自动化：**
 - 伺服电机需求增长（CAGR 约 8%），机器人、数控机床为主要场景。
- **可再生能源：**
 - 风力发电机大型化趋势（10MW+海上风机）。
- **家电与消费电子：**
 - 无刷电机在无人机、扫地机器人等产品中普及。

8. 挑战与机遇

- **挑战：**
 - 原材料价格波动（如铜、稀土）。
 - 技术门槛高，高端市场依赖进口（如精密伺服电机）。
 - 环保压力（废旧电机回收问题）。
- **机遇：**
 - 全球能源转型推动高效电机需求。
 - 新兴市场（印度、东南亚）工业化加速。
 - 跨界融合（如电机与能源存储系统结合）。

9. 未来展望

- **绿色化：**低碳电机设计、回收技术发展。
- **智能化：**数字孪生技术优化电机全生命周期管理。
- **集成化：**电机与控制器、减速器一体化（如电动车“三合一”电驱系统）。

第六节 公司治理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施连忠	董事长兼总经理	男	1969 年 6 月	2024 年 9 月 12 日	2027 年 9 月 11 日	23,815,400	0	23,815,400	36.55%
杨煜衡	董事兼副总经理	男	1968 年 11 月	2024 年 9 月 12 日	2027 年 9 月 11 日	3,325,000	1,035,000	4,360,000	6.69%
杨忠义	董事	男	1956 年 8 月	2024 年 9 月 12 日	2027 年 9 月 11 日	4,924,600	0	4,924,600	7.56%
李波	董事	男	1972 年 8 月	2024 年 9 月 12 日	2027 年 9 月 11 日	3,325,000	0	3,325,000	5.10%
章连成	董事	男	1963 年 5 月	2024 年 9 月 12 日	2027 年 9 月 11 日	2,500,000	0	2,500,000	3.84%
袁军	董事	男	1981 年 3 月	2024 年 9 月 12 日	2027 年 9 月 11 日	0	0	0	0.00%
陈宝龙	财务负责人	男	1967 年 12 月	2024 年 9 月 12 日	2027 年 9 月 11 日	0	0	0	0.00%
王震	董事会秘书	男	1965 年 10 月	2024 年 9 月 12 日	2027 年 9 月 11 日	0	0	0	0.00%

				日	日				
施怡路	监事会主席	女	1983 年 6 月	2024 年 9 月 12 日	2027 年 9 月 11 日	0	0	0	0.00%
王复进	监事	男	1974 年 9 月	2024 年 9 月 12 日	2027 年 9 月 11 日	0	0	0	0.00%
王成军	职工监事	男	1982 年 3 月	2024 年 9 月 12 日	2027 年 9 月 11 日	0	0	0	0.00%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

(二) 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行政人员	22	-	-	22
技术人员	20	1	-	21
生产人员	216	33	-	249
销售人员	32	-	-	32
财务人员	6	-	1	5
员工总计	296	34	1	329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0	0
本科	35	35
专科	111	111

双龙集团上海防爆电机盐城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专科以下	150	183
员工总计	296	329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1.人才引进培训及招聘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常规社会招聘等方式吸引了符合岗位要求及企业文化的人才，推动了企业发展，另一方面也巩固、增强了公司的研发和管理团队，从而为企业持久发展提供了坚实的人力资源保障。

公司按照入职培训系统化、岗位培训方案化的要求，多层次、多渠道、多领域、多形式地开展员工培训工作，包括新员工入职培训、在职人员专项业务培训、管理者领导督导培训等全方位培训。

公司为员工提供内部培训、外部培训供员工提升职业技能；为新入职员工提供入职培训，帮助新员工尽快适应新环境；设立名师带徒体系，为入职时间较短的员工匹配符合其职业规划的导师，助力员工在工作能力、技术积累等方面取得突破。通过开展不同目的的培训，有效提高公司全体员工凝聚力、岗位技能水平。

公司员工结构稳定,员工流失率低。公司加大对员工“选、用、育、留”的落实力度，优化员工管理模式，重点在员工职业发展、培训，招聘渠道方面加强建设；开拓针对不同类型岗位的招聘渠道，吸引中、高端技术型人才，壮大公司技术人才队伍，改善员工结构。

同时，公司还组织开展丰富多彩的文化生活，不断提高公司员工的整体素质，进一步加强公司创新能力和凝聚力，以实现公司与员工的共同发展。

2.薪酬政策

公司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与所有员工签订劳动合同，依现有的组织结构和管理模式，制定了完善的薪酬体系及绩效考核制度，按员工承担的职责和工作的绩效来支付报酬。同时，建立了规范的薪酬福利体系，定期根据公司发展情况和员工表现调整薪酬。

3.公司实行全员聘用制，无需承担离退休职工人员的费用。**(二) 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事项	是或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是 ☐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 是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 是 √否
报告期内是否新增关联方	☐ 是 √否

(一) 公司治理基本情况

本年度内，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性文件的要求，积极开展各项工作，不断完善公司的治理结构，建立健全有效的内控管理体系，确保公司规范运作、合法、合规生产经营。

公司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之三会治理结构。公司历次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会议的召集程序、决策程序、表决内容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以及议事规则的规定，运作较为规范；公司重要决策的制定能够按照《公司章程》和相关议事规则规定，通过相关会议审议通过，尤其是各项

重大生产经营决策均事前履行决策程序并在各项规定范围内履行；公司股东、董事、监事均能按照要求出席相关会议，并履行相关权利义务。

一. 公司“三会”的运作情况：

(1) 股东大会：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公司制定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和要求，规范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平等对待所有股东，确保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能够充分行使其权利。

(2) 董事会：目前公司董事会为 6 人，董事会的人数及结构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能够依法召集召开会议，并就重大事项形成一致决议。公司全体董事能够按照《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的规定，依法行使职权，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和义务，熟悉有关法律法规，按时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切实保护公司和股东的权益。

(3) 监事会：目前公司监事会为 3 人，其中职工监事 1 人。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选举产生监事会，监事会的人数及结构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能够依法召集、召开监事会，并形成有效决议。

公司监事能够按照《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认真履行职责，诚信、勤勉、尽责地对公司财务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切实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截至报告期内，公司召开股东大会一次，董事会三次，监事会两次。上述机构和人员依法运行，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和重大缺陷，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

二. 公司治理的改进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和健全内部控制制度，保证人员配置和机构设置更加合理。

同时，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管理层均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要求，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及财务管理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管理控制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

另外，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断加强相关知识的学习，以提高公司治理的意识和能力，以充分满足公司管理的要求和公司发展需求。

未来公司将继续加强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治理方面的培训，并促使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勤勉尽职地履行其义务，公司将进一步完善内控制度建设，使公司治理更加规范。

总之，报告期内，公司重大事项均按照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进行决策，履行了相应法律程序。公司重大经营投资决策、财务决策、重要的人事变动、融资、日常性关联交易等均通过了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没有出现董事会、股东大会会议召集程序、表决方式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公司章程，或者决议内容违反公司章程的情形。

(二) 监事会对监督事项的意见

报告期内，监事会依法独立运作，认真履行监督职责，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未发现公司存在重大风险事项，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三)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2019 年 6 月 24 日新增股票正式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转让，2019 年 6 月 27 日完成工商登记备案。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注册资本为 65,166,665 万元整，公司与股东之间的资产权属清晰，生产经营场所独立，公司现有股东 149 户，其中自然人股东 140 户，机构股东 9 户，不存在依赖股东的生产经营场所进行生产经营的情况。

公司对其所有的资产具有完整的控制支配权，没有以公司资产、权益等为股东提供担保，也不存在资产被股东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公司资产独立完整，各项资产产权界定清晰，权属明确。

（一）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设有独立的劳动、人事和工资管理体系，公司已经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与员工签订了《劳动合同》并承担社会保险费，独立为员工发放工资。公司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的程序由股东大会、职工代表大会、董事会选举或聘任合法产生，不存在超越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权限的人事任免决定。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未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或领取薪酬；公司财务人员未在主要股东及其控制的其它企业中兼职。

（二）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建立了独立、健全、规范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配备了相关财务人员，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独立核算，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也未将资金存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账户内。公司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等有关规定规范公司财务行为和财务运作，不存在控股股东干预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况。公司依法取得江苏省盐城市国家税务局、盐城市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税务登记证》，并独立申报纳税。

（三）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依《公司章程》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总经理等机构，且已聘任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并在公司内部设立了相应的职能部门，形成了健全完整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运作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公司内部经营管理机构健全，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机构混同、合署办公的情形，也不存在各职能部门与股东单位及其职能部门之间的上下级关系或股东单位敢于公司正常经营活动的现象。公司各内部组织机构和各经营管理部门的设立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及其他内部制度的规定，并且独立履行其职能，独立负责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

（四）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是一家专业从工业电机的设计、研发、制造、服务的企业，公司专业生产各类普通电机、高压电机、防爆电机、压缩机专用电机，年生产能力 700 万千瓦，产品广泛应用于石油、煤炭、化工、冶金、电力等领域。公司主营业务为普通用途低压高效三相异步电动机、隔爆型低压三相异步电动机、普通用途高压高效高压三相异步电动机、隔爆型矿用三相异步电动机、隔爆型高压三相异步电动机等电动机的设计、制造、销售及产品服务，主营业务明确。公司依法独立进行经营范围内的业务，不存在因与关联方之间存在关联关系而使本公司经营业务的完整性、独立性受到不利影响的情况，也不存在对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依赖情况。

综上，公司具有独立的业务经营系统，具有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四）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自身的实际情况制定的，符合现代企业制度的要求，在完整性和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由于内部控制是一项长期而持续地系统工

程，需要根据公司所处行业、经营现状和发展情况不断调整、完善。

公司严格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保证公司的内部控制符合现代企业规范管理、规范治理的要求。董事会严格依照公司的内部管理制度进行管理和运行。

1.关于会计核算体系

公司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关于会计核算的规定，从公司自身情况出发，制定会计核算的具体细节制度，并按照规定进行独立核算，保证公司正常开展会计核算工作。

2.关于财务管理体系

公司严格贯彻和落实各项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在国家政策及制度的指引下，做到有序工作、严格管理，继续完善公司财务管理体系。

3.关于风险控制体系

公司从风险识别、风险估计、风险驾驭、风险监控四个方面评估公司的风险控制体系，采取事前防范、事中控制、事后弥补的措施，重在事前防范，杜绝事后弥补事件的发生。

报告期内，公司针对内控制度不健全，比如票据备查簿未设立，无法对票据形成有效管理；内控制度没有得到有效地、一贯地实施，比如对于公司客户及供应商档案的维护管理不到位，导致客户或者供应商的地址、联系人无法及时更新。

采取相应措施：一方面，建立健全公司内控制度，并向其他公司学习先进的管理经验；另一方面，公司定期组织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学习培训公司各项管理制度，并在公司日常经营和管理的过程中严格执行。

四、 投资者保护

(一) 实行累积投票制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提供网络投票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 √无 ☐ 强调事项段 ☐ 其他事项段 ☐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 ☐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审计报告编号	亚泰国际会审字（2025）第 0151 号	
审计机构名称	北京亚泰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北京市大兴区新源大街 27 号院 3 号楼 5 层 511	
审计报告日期	2025 年 4 月 28 日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签字年限	莫卫武	刘小静
	2 年	1 年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2 年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酬（万元）	13	

审 计 报 告

亚泰国际会审字（2025）第 0151 号

双龙集团上海防爆电机盐城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双龙集团上海防爆电机盐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双龙电机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双龙电机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双龙电机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一） 收入确认

1、事项描述

双龙电机公司本年度的营业收入为 345,703,307.58 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0.65%，主营业务毛利率为 14.95%，较上年度减少 2.69%。由于收入是公司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审计程序中包括以下程序：

- （1）了解和评价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 （2）检查主要的销售合同，对收入确认政策是否按照新收入准则下收入确认时点和金额进行评估；
- （3）检查与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合同、订单、送货单、出口报关单、销售发票等相关资料。
- （4）抽取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销售收入与相关支持性文件进行核对，以评价销售收入是否在恰当的期间确认；
- （5）检查与营业收入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做出恰当列报和披露。
- （6）对营业收入执行函证程序，以核查收入的真实性、准确性。

（二） 应收款项预期信用损失

1、 事项描述

如财务报表附注“四、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8、金融资产减值”所述的会计政策及财务报表附注“六、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三）应收账款、（五）预付账款、（六）其他应收款”所示，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双龙电机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 156,099,895.82 元，坏账准备为 25,193,449.17 元，账面价值为 130,906,446.65 元，预付账款账面余额为 17,801,214.84 元，坏账准备为 54,386.94 元，账面价值为 17,746,827.90 元，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为 893,029.07 元，坏账准备为 26,614.05 元，账面价值为 866,415.02 元，合计占总资产比例为 38.80%。基于应收款项账面价值重大，因此我们将应收款项的预期信用损失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1) 对双龙电机公司信用政策及应收款项管理相关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进行评价和测试；

(2) 了解双龙电机公司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后应收款项预期信用损失计提政策及方法的变化情况，是否符合新金融工具准则的具体规定；

(3) 复核管理层对应收款项进行信用风险评估的相关考虑和客观证据，评价管理层是否恰当识别各项应收款项的信用风险特征；评价管理层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的合理性；

(4) 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结合已经识别出债务人的特征、财务状况等情况，对公司管理层做出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结果进行分析、复核，以确认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性；

(5) 通过分析应收款项的账龄和客户信用情况，结合应收款项函证程序及期后回款情况，辅证应收款项预期信用损失的合理性。

四、 其他信息

双龙电机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财务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双龙电机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双龙电机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双龙电机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双龙电机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双龙电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双龙电机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北京亚泰国际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莫卫武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刘小静

中国·北京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八日

二、 财务报表

(一)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六（一）	48,840,432.82	28,943,286.8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六（二）	30,772,733.00	29,461,650.12
应收账款	六（三）	130,906,446.65	116,544,581.84
应收款项融资	六（四）	3,594,059.39	
预付款项	六（五）	17,746,827.90	12,974,471.2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六（六）	866,415.02	1,110,941.9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六（七）	77,405,725.50	83,805,397.32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310,132,640.28	272,840,329.26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六（八）	1,883,373.94	1,899,127.4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双龙集团上海防爆电机盐城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固定资产	六（九）	55,688,286.96	32,449,968.06
在建工程	六（十）	834,245.15	13,388,210.5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六（十一）	8,283,775.79	8,863,079.84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六（十二）	2,223,770.65	337,513.67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十三）	3,791,167.52	2,784,223.81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六（十四）	2,484,440.00	2,897,7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75,189,060.01	62,619,823.35
资产总计		385,321,700.29	335,460,152.6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六（十五）	56,527,078.87	33,032,547.95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六（十六）	14,381,607.00	8,800,000.00
应付账款	六（十七）	85,168,720.53	68,192,993.78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六（十八）	5,109,335.97	5,416,506.4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六（十九）	4,728,688.01	4,625,036.17
应交税费	六（二十）	384,175.45	4,466,992.32
其他应付款	六（二十一）	382,336.67	347,385.31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六（二十二）	28,378,801.80	29,558,419.16
流动负债合计		195,060,744.30	154,439,881.10
非流动负债：			

双龙集团上海防爆电机盐城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195,060,744.30	154,439,881.1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六（二十三）	65,166,665.00	65,166,665.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六（二十四）	29,344,507.34	29,344,507.3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六（二十五）	9,582,783.64	8,658,715.1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六（二十六）	86,167,000.01	77,850,383.9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90,260,955.99	181,020,271.51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90,260,955.99	181,020,271.5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85,321,700.29	335,460,152.61

法定代表人：施连忠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宝龙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宝龙

(二) 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2023 年
一、营业总收入		345,703,307.58	343,469,706.80
其中：营业收入	六（二十七）	345,703,307.58	343,469,706.8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双龙集团上海防爆电机盐城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二、营业总成本		335,559,915.65	325,649,808.22
其中：营业成本	六（二十七）	283,614,785.16	282,917,459.9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六（二十八）	2,153,398.30	2,543,927.00
销售费用	六（二十九）	6,626,188.30	5,938,938.75
管理费用	六（三十）	25,629,752.49	18,390,846.43
研发费用	六（三十一）	16,316,255.04	13,488,285.56
财务费用	六（三十二）	1,219,536.36	2,370,350.52
其中：利息费用	六（三十二）	1,850,935.91	2,761,136.90
利息收入	六（三十二）	100,476.62	300,355.08
加：其他收益	六（三十三）	895,973.35	372,160.9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三十四）	-15,753.47	-124,100.4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三十四）	-15,753.47	-124,100.4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六（三十五）	-6,712,958.12	-5,995,115.1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三十六）	4,012.66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314,666.35	12,072,843.98
加：营业外收入	六（三十七）	0.80	9,517.18
减：营业外支出	六（三十八）	9,913.56	29,181.5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304,753.59	12,053,179.64
减：所得税费用	六（三十九）	-4,935,930.89	-127,286.0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240,684.48	12,180,465.73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240,684.48	12,180,465.73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		9,240,684.48	12,180,465.73

双龙集团上海防爆电机盐城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9,240,684.48	12,180,465.73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9,240,684.48	12,180,465.73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六（四十）	0.14	0.19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六（四十）	0.14	0.19

法定代表人：施连忠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宝龙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宝龙

(三) 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2023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38,883,767.20	256,878,664.7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双龙集团上海防爆电机盐城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4,955,620.65	520,136.0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四十一）	1,378,543.46	16,456,042.3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5,217,931.31	273,854,843.1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65,029,426.47	161,796,690.8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7,719,434.19	33,489,328.73
支付的各项税费		3,165,115.45	3,249,402.3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四十一）	17,712,400.47	24,056,289.8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3,626,376.58	222,591,711.7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591,554.73	51,263,131.3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8,000.00	22,08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000.00	22,08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3,835,744.75	10,352,762.79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835,744.75	10,352,762.7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797,744.75	-10,330,682.7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9,380,426.10	7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四十一）	18,705,000.00	25,555.56

双龙集团上海防爆电机盐城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8,085,426.10	70,025,555.5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6,257,345.00	116,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647,013.87	2,851,525.0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四十一）	18,619,482.1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6,523,840.97	118,851,525.0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561,585.13	-48,825,969.5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27268.81	152,994.4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982,663.92	-7,740,526.4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543,286.80	32,283,813.2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4,525,950.72	24,543,286.80

法定代表人：施连忠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宝龙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宝龙

(四) 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 东 权 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分配利润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5,166,665.00				29,344,507.34				8,658,715.19		77,850,383.98		181,020,271.5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5,166,665.00				29,344,507.34				8,658,715.19		77,850,383.98		181,020,271.5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24,068.45		8,316,616.03		9,240,684.48
（一）综合收益总额											9,240,684.48		9,240,684.4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													



双龙集团上海防爆电机盐城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924,068.45		-924,068.45			
1. 提取盈余公积								924,068.45		-924,068.45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双龙集团上海防爆电机盐城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四、本年期末余额	65,166,665.00				29,344,507.34				9,582,783.64		86,167,000.01		190,260,955.99
----------	---------------	--	--	--	---------------	--	--	--	--------------	--	---------------	--	----------------

项目	2023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 东 权 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5,166,665.00				29,344,507.34				7,432,863.35		66,895,770.09		168,839,805.7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5,166,665.00				29,344,507.34				7,432,863.35		66,895,770.09		168,839,805.7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225,851.84		10,954,613.89		12,180,465.73
（一）综合收益总额											12,180,465.73		12,180,465.7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													



双龙集团上海防爆电机盐城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225,851.84	-1,225,851.84			
1. 提取盈余公积								1,225,851.84	-1,225,851.84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 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 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 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 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 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65,166,665.00				29,344,507.34			8,658,715.19	77,850,383.98			181,020,271.51

法定代表人：施连忠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宝龙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宝龙

双龙集团上海防爆电机盐城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金额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一、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双龙集团上海防爆电机盐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08年07月28日经盐城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成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900678344261T

法定代表人：施连忠

注册资本：6,516.6665万元

注册地址：江苏省盐城市盐城经济开发区希望大道南路56 号

营业期限：2008-07-28至长期

2、公司业务性质和经营范围

公司的主要经营活动：防爆电机、风机、变压器、变频电机、控制箱、冲压件制造、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电机制造；电气设备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3、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全体董事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批准报出。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发布、财政部令第 76 号修订）、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 42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持续经营

本公司在编制财务报表过程中，已全面评估本公司自资产负债表日起未来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本公司利用所有可获得的信息，包括近期获利经营的历史、通过银行融资等财务资源支持的信息作出评估后，合理预期本公司将有足够的资源在自资产负债表日起未来 12 个月内保持持续经营，本公司因而按持续经营基础编制本财务报表。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4 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四、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存货的计价方法、固定资产折旧和收入的确认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四中第 7 项金融工具、第 10 项存货、第 13 项固定资产、第 23 项收入描述。

1、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3、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4、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应该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

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确定合营安排的分类。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本公司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5、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6、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 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含减值）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3)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期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年初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在处置本公司在境外经营的全部所有者权益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外币报表

双龙集团上海防爆电机盐城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折算差额，全部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其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7、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此外，本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

双龙集团上海防爆电机盐城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公司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

双龙集团上海防爆电机盐城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4）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的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6）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输入值。

（7）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本公司权益工具在存续期间分派股利（含分类为权益工具的工具所产生的“利息”）的，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8、金融资产减值

双龙集团上海防爆电机盐城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本公司需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长期应收款等。此外，对合同资产及部分财务担保合同，也按照本部分所述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和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1）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上述各项目按照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一般方法或简化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一般方法是指，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资产（含合同资产等其他适用项目，下同）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本公司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选择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不选择简化处理方法，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而采用未来 12 月内或者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金额为基础计量损失准备。

（2）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除特殊情况外，本公司采用未来 12 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化的合理估计，来确定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3）以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组合方法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4）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期末，本公司计算各类金融资产的预计信用损失，如果该预计信用损失大于其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如果小于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则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

双龙集团上海防爆电机盐城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5) 各类金融资产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① 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于应收票据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基于应收票据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小的银行
商业承兑汇票	根据承兑人的信用风险划分

② 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和租赁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不选择简化处理方法，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而采用未来 12 个月内或者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公司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对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按照无风险组合以及账龄分析组合，无风险组合不计提坏账准备，账龄分析组合以账龄为基础计算其预期信用损失。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组合 2	关联方组合

③ 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无风险组合	根据业务性质，认定无信用风险，主要包括代垫预缴个人承担部分的社会保险费等费用
账龄分析法组合	包括除上述组合之外的应收款项，本公司根据以往的历史经验对应收款项计提比例作出最佳估计，参考应收款项的账龄进行信用风险组合分类

9、应收款项融资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自初始确认日起到期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列示为应收款项融资；自初始确认日起到期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列示为其他债权投资。其相关会计政策参见本附注四、7、“金融工具”及附注四、8、“金融资产减值”。

10、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自制半成品、库存商品、在产品、委托加工物资、发出商品，摊销期限

双龙集团上海防爆电机盐城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不超过一年或一个营业周期的合同履约成本也列报为存货。

(2) 存货取得和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转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转销法摊销。

11、合同资产

本公司将客户尚未支付合同对价，但本公司已经依据合同履行了履约义务，且不属于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款的权利，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和会计处理方法参见附注四、8、金融资产减值。

12、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中如果属于非交易性的，本集团在初始确认时可选择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四、7、“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集团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集团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集团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集团不一致的，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集团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集团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集团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③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13、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5	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	9.5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8、“长期资产减值”。

双龙集团上海防爆电机盐城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4) 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4、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8、“长期资产减值”。

15、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6、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双龙集团上海防爆电机盐城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其中，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 年	权证规定的日期
办公软件	5 年	预计使用年限
专利技术	10 年	预计使用年限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8、“长期资产减值”。

17、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公司的长期待摊费用主要包括装修费。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18、长期资产减值

双龙集团上海防爆电机盐城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19、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是指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如果在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公司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款权，本公司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和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将该已收或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20、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及设定受益计划。采用设定提存计划的，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双龙集团上海防爆电机盐城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21、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的确认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参见本附注四、27、“租赁”。

22、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1）亏损合同

亏损合同是履行合同义务不可避免会发生的成本超过预期经济利益的合同。待执行合同变成亏损合同，且该亏损合同产生的义务满足上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将合同预计损失超过合同标的资产已确认的减值损失（如有）的部分，确认为预计负债。

（2）重组义务

对于有详细、正式并且已经对外公告的重组计划，在满足前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情况下，按照与重组有关的直接支出确定预计负债金额。对于出售部分业务的重组义务，只有在本公司承诺出售部分业务（即签订了约束性出售协议时），才确认与重组相关的义务。

23、收入

（1）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收入，是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的、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含劳务，下同）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本公司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

双龙集团上海防爆电机盐城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其中，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识别合同中存在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将交易价格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了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对于合同中的每个单项履约义务，如果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本公司在相关履约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为收入：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履约进度根据所转让商品的性质采用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如果不满足上述条件之一，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按照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企业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企业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企业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企业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具体原则

本公司的收入主要来源于如下业务类型：

① 销售商品合同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销售商品合同通常仅包含转让商品的履约义务。本公司通常在综合考虑了下列因素的基础上，以控制权转移时点确认收入：取得商品的现时收款权利、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的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的转移、商品实物资产的转移、客户接受该商品。

公司主要销售产品为电机，属于在某一时点履约合同，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

国内销售：公司将产品交付购货方即转移货物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出口销售：公司按照与客户签订的合同供货，公司在产品发出（对境外客户为装船、对出口加工区等特殊区域及深加工结转客户为送达客户仓库或指定地点）、办妥报关手续后确认收入。

对于客户取得所转让商品控制权时，交易价格已确认的销售，按确认价格确认收入。。

24、合同成本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但是，如果该资产的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 年修订）》之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

双龙集团上海防爆电机盐城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②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差额的，本公司将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1）企业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2）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1）减（2）的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应当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应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25、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其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6、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报告期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

双龙集团上海防爆电机盐城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27、租赁

租赁是指本公司让渡或取得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或支付对价

双龙集团上海防爆电机盐城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的合同。在一项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包含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本公司租赁资产的类别主要为房屋建筑物使用权。

① 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② 后续计量

本公司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4 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详见本附注四、13、“固定资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对于租赁负债，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其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公司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短期租赁（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采取简化处理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而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基于交易的实质，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① 经营租赁

本公司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赁期内各期间的租金收入。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 融资租赁

于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应收融资租赁款以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进行初始计量，并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确认租赁期内的利息收入。本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8、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且已被本公司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组成部分：①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②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③该组成部分是专为了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2）回购股份

股份回购中支付的对价和交易费用减少股东权益，回购、转让或注销本公司股份时，不确认利得或损失。

转让库存股，按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库存股账面金额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注销库存股，按股票面值和注销股数减少股本，按注销库存股的账面余额与面值的差额，冲减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29、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

（1）重要的会计政策变更

A、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

财政部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公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7 号”）。

①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解释第 17 号明确：

— 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没有将负债清偿推迟至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的实质性权利的，该负债应当归类为流动负债。

— 对于企业贷款安排产生的负债，企业将负债清偿推迟至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的权利可能取决于企业是否遵循了贷款安排中规定的条件（以下简称契约条件），企业在判断其推迟债务清偿的实质性权利是否存在时，仅应考虑在资产负债表日或者之前应遵循的契约条件，不应考虑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之后应遵循的契约条件。

— 对负债的流动性进行划分时的负债清偿是指，企业向交易对手方以转移现金、其他经济资源（如商品或服务）或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的方式解除负债。负债的条款导致企业在交易对手方选择的情况下通过交付自身权益工具进行清偿的，如果企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规定将上述选择权分类为权益工具并将其作为复合金融工具的权益组成部分单独确认，则该条款不影响该项负债的流动性划分。

该解释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解释规定时，应当按照该解释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进行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②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

解释第 17 号要求企业在进行附注披露时，应当汇总披露与供应商融资安排有关的信息，以有助于报表

双龙集团上海防爆电机盐城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使用者评估这些安排对该企业负债、现金流量以及该企业流动性风险敞口的影响。在识别和披露流动性风险信息时也应考虑供应商融资安排的影响。该披露规定仅适用于供应商融资安排。供应商融资安排是指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一个或多个融资提供方提供资金，为企业支付其应付供应商的款项，并约定该企业根据安排的条款和条件，在其供应商收到款项的当天或之后向融资提供方还款。与原付款到期日相比，供应商融资安排延长了该企业的付款期，或者提前了该企业供应商的收款期。

该解释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无需在首次执行该解释规定的中期报告中披露该规定要求的信息。

③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 17 号规定，承租人在对售后租回所形成的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时，确定租赁付款额或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方式不得导致其确认与租回所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利得或损失。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规定时，应当对《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首次执行日后开展的售后租回交易进行追溯调整。

该解释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该规定，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B、执行《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

财政部于 2023 年 8 月 1 日发布了《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财会〔2023〕11 号），适用于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确认为无形资产或存货等资产的数据资源，以及企业合法拥有或控制的、预期会给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但不满足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数据资源的相关会计处理，并对数据资源的披露提出了具体要求。

该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应当采用未来适用法，该规定施行前已经费用化计入损益的数据资源相关支出不再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C、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

财政部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财会〔2024〕24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8 号”），包括“关于浮动收费法下作为基础项目持有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计量”、“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自公布之日起施行，执行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对本公司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2）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重要会计估计未变更。

30、重大的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双龙集团上海防爆电机盐城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收入确认

如本附注四、23、“收入”所述，本公司在收入确认方面涉及到如下重大的会计判断和估计：识别客户合同；估计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的可收回性；识别合同中的履约义务；估计合同中存在的可变对价以及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合同中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估计合同中单项履约义务的单独售价；确定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进度的确定，等等。

本公司主要依靠过去的经验和工作作出判断，这些重大判断和估计变更都可能对变更当期或以后期间的营业收入、营业成本，以及期间损益产生影响，且可能构成重大影响。

（2）租赁

①租赁的识别

本公司在识别一项合同是否为租赁或包含租赁时，需要评估是否存在一项已识别资产，且客户控制了该资产在一定期间内的使用权。在评估时，需要考虑资产的性质、实质性替换权、以及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因在该期间使用该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能够主导该资产的使用。

②租赁的分类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时，将租赁分类为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在进行分类时，管理层需要对是否已将与租出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实质上转移给承租人作出分析和判断。

③租赁负债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时，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在计量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对使用的折现率以及存在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租赁合同的租赁期进行估计。在评估租赁期时，本公司综合考虑与本公司行使选择权带来经济利益的所有相关事实和情况，包括自租赁期开始日至选择权行使日之间的事实和情况的预期变化等。不同的判断及估计可能会影响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的确认，并将影响后续期间的损益。

（3）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金融工具的减值进行评估，应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需要做出重大判断和估计，需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在做出该等判断和估计时，本公司根据历史数据结合经济政策、宏观经济指标、行业风险、外部市场环境、技术环境、客户情况的变化等因素推断债务人信用风险的预期变动。

（4）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

双龙集团上海防爆电机盐城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5）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对不存在活跃交易市场的金融工具，本公司通过各种估值方法确定其公允价值。这些估值方法包括贴现现金流模型分析等。估值时本公司需对未来现金流量、信用风险、市场波动率和相关性等方面进行估计，并选择适当的折现率。这些相关假设具有不确定性，其变化会对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产生影响。权益工具投资或合同有公开报价的，本公司不将成本作为其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

（6）长期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本公司至少每年测试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这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对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时，本公司需要预计未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产生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7）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8）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9）所得税

双龙集团上海防爆电机盐城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31、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金额≥100 万元
应收款项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金额≥10 万元
本期重要的应收款项核销	金额≥100 万元
重要的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	金额≥100 万元
重要投资活动	单项投资活动占收到或支付投资活动相关的现金流入或流出总额的 10%以上且金额大于 500 万元
重要子公司	子公司净资产占合并净资产 5%以上，或子公司净利润中合并净利润的 10%以上

五、税项**（一）公司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或征收率
增值税	按应税销售收入计算销项税，并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增值税	7%
教育附加税	实缴增值税	3%
地方教育附加税	实缴增值税	2%
房产税	自用物业的房产税，以房产原值的 70%-90%为计税依据	1.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二）税收优惠及批文**1、企业所得税**

2024 年 12 月 16 日本公司通过评审被认定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2、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43 号）相关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允许先进制造业企业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5%抵减应纳增值税税额。本公司享受上述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

六、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

双龙集团上海防爆电机盐城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一) 货币资金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库存现金	30,371.36	28,936.18
银行存款	44,495,579.36	24,514,350.62
其他货币资金	4,314,482.10	4,400,000.00
合计	48,840,432.82	28,943,286.80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	--
存放财务公司存款	--	--

注：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保证金	4,314,482.10	4,400,000.00
合计	4,314,482.10	4,400,000.00

(二) 应收票据

1、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30,272,733.00	29,411,650.12
商业承兑汇票	500,000.00	50,000.00
小计	30,772,733.00	29,461,650.12
减：坏账准备	--	--
合计	30,772,733.00	29,461,650.12

注：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应收票据中商业承兑汇票余额为 500,000.00 元，为已背书未到期票据，未计提坏账准备。

2、期末已背书或贴现且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	27,526,385.09
商业承兑汇票	--	500,000.00
合计	--	28,026,385.09

3、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票据	--	--	--	--	--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票据	30,772,733.00	100.00	--	--	30,772,733.00

双龙集团上海防爆电机盐城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类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银行承兑汇票	30,272,733.00	98.38	--	--	30,272,733.00
商业承兑汇票	500,000.00	1.62	--	--	500,000.00
合计	30,772,733.00	100.00	--	--	30,772,733.00

(三) 应收账款

1、按账龄披露

账龄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 年以内	104,348,761.12	90,860,201.50
1—2 年	9,879,024.01	7,390,659.81
2—3 年	6,634,917.36	10,205,261.87
3—4 年	8,777,477.87	5,228,010.12
4—5 年	5,133,745.92	7,266,685.03
5 年以上	21,325,969.54	14,119,844.32
小计	156,099,895.82	135,070,662.65
减：坏账准备	25,193,449.17	18,526,080.81
合计	130,906,446.65	116,544,581.84

注：本期应收账款余额较上期增长率为 15.57%，账龄一年以上的信用风险增加明显，从而影响期末坏账准备金，坏账准备增长率 35.99%，主要系上期一年以上的大部分应收款项未收回，账龄有所增加，信用损失率有所增加所致。信用减值损失详见附注六、（三十五）信用减值损失。

2、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别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2,973,460.25	1.90	2,973,460.25	100.00	--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153,126,435.57	98.10	22,219,988.92	14.51	130,906,446.65
其中：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33,850,685.69	87.41	22,219,988.92	16.60	111,630,696.77
关联方组合	19,275,749.88	12.59	--	--	19,275,749.88
合计	156,099,895.82	100.00	25,193,449.17	—	130,906,446.65

续：

双龙集团上海防爆电机盐城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类别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 应收账款	2,686,435.07	1.99	2,686,435.07	100.00	--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 应收账款	132,384,227.58	98.01	15,839,645.74	11.96	116544581.84
其中：按账龄组合计提坏 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5,671,494.70	85.64	15,839,645.74	13.69	99,831,848.96
关联方组合	16,712,732.88	12.37	--	--	16,712,732.88
合计	135,070,662.65	100.00	18,526,080.81	—	116,544,581.84

3、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龄	预期信用损失率(%)	计提理由
扬州市天圣流体设备有限公司	199,115.77	199,115.77	5 年以上	100	已起诉的客户欠款
盐城市成功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5,203.00	5,203.00	5 年以上	100	已起诉的客户欠款
盐城市双丰泵业有限公司	1,570.00	1,570.00	5 年以上	100	已起诉的客户欠款
江苏福奥康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67,220.00	67,220.00	5 年以上	100	已起诉的客户欠款
江苏翰纳泵业有限公司	365,865.00	365,865.00	5 年以上	100	已起诉的客户欠款
江苏信达泵业有限公司	4,055.00	4,055.00	4-5 年	100	已起诉的客户欠款
江苏飞亚机床有限公司	11,000.00	11,000.00	5 年以上	100	已起诉的客户欠款
华控压缩机南通有限公司	143,953.56	143,953.56	5 年以上	100	已起诉的客户欠款
江苏恒威流体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323,560.74	323,560.74	5 年以上	100	已起诉的客户欠款
运城市安兴防爆风机有限公司	906,748.00	906,748.00	5 年以上	100	已起诉的客户欠款
运城市安晋节能风机有限公司	22,097.00	22,097.00	5 年以上	100	已起诉的客户欠款
山西安鑫节能防爆风机制造有限公司	106,000.00	106,000.00	5 年以上	100	已起诉的客户欠款
山西安昇风机有限公司	210,830.00	210,830.00	5 年以上	100	已起诉的客户欠款
运城市恒安风机有限公司	47,856.00	47,856.00	5 年以上	100	已起诉的客户欠款
山西国资华泰能源科技有限公	174,200.00	174,200.00	5 年以上	100	已起诉的客

双龙集团上海防爆电机盐城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龄	预期信用损失率(%)	计提理由
司					户欠款
山西省运城市安达通风设备有限公司	97,161.00	97,161.00	5 年以上	100	已起诉的客户欠款
上海飞和压缩机制造有限公司	287,025.18	287,025.18	1-2 年、2-3 年	100	已起诉的客户欠款
合计	2,973,460.25	2,973,460.25	—	—	—

4、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1)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01,785,744.12	590,357.32	0.58
1—2 年	7,064,825.05	668,332.45	9.46
2—3 年	2,397,895.52	334,304.09	13.94
3—4 年	2,776,895.49	1,321,757.50	47.60
4—5 年	1,185,791.04	665,703.09	56.14
5 年以上	18,639,534.47	18,639,534.47	100.00
合计	133,850,685.69	22,219,988.92	16.60

(2) 按关联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关联方名称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双龙集团有限公司	19,275,749.88	16,712,732.88
合计	19,275,749.88	16,712,732.88

5、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序号	单位名称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已计提坏账准备
1	上海 ABB 电机有限公司	19,112,148.35	12.24	11,085,046.12
2	上海连成集团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7,026,052.44	4.50	4,075,110.44
3	Regal Beloit South Africa (Pty) Ltd	6,619,355.60	4.24	3,839,226.27
4	洛阳普奥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5,708,954.28	3.66	3,311,193.51
5	卧龙电气南阳防爆集团工业驱动有限公司	4,264,401.26	2.73	2,473,352.75
	合计	42,730,911.93	27.37	24,783,929.09

(四) 应收款项融资

1、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	------------------	------------------

双龙集团上海防爆电机盐城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3,594,059.39	--
小计	3,594,059.39	--
减：坏账准备	--	--
合计	3,594,059.39	--

2、期末已背书或贴现且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4,121,558.27	--
合计	14,121,558.27	--

(五) 预付款项

1、预付账款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9,117,226.58	51.37	12,568,338.55	96.88
1-2 年	8,629,601.32	48.63	406,132.65	3.12
合计	17,746,827.90	100.00	12,974,471.20	100.00

2、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未结算原因
台州市黄岩日进铸造有限公司	10,482,601.41	59.07	--
上海翔圆木业有限公司	2,297,787.60	12.95	--
临清市隆业电机有限公司	1,400,000.00	7.89	--
靖江市睿通检测服务中心	905,300.00	5.10	--
台州精马机械有限公司	764,000.00	4.30	--
合计	15,849,689.01	89.31	--

(六) 其他应收款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866,415.02	1,110,941.98
合计	866,415.02	1,110,941.98

注：上表中其他应收款指扣除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后的其他应收款。

双龙集团上海防爆电机盐城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1、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 年以内	864,589.07	1,109,413.21
1 至 2 年	--	2,800.00
2 至 3 年	2,800.00	500.00
3 至 4 年	500.00	--
4—5 年	--	25,640.00
5 年以上	25,140.00	8,000.00
小计	893,029.07	1,146,353.21
减：坏账准备	26,614.05	35,411.23
合计	866,415.02	1,110,941.98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保证金	179,940.00	134,140.00
备用金	293,150.00	146,800.00
代收代付	274,404.47	204,842.07
应收出口退税	145,534.60	660,571.14
小计	893,029.07	1,146,353.21
减：坏账准备	26,614.05	35,411.23
合计	866,415.02	1,110,941.98

(3)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 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 用损失(未发生信用 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 用损失(已发生信用 减值)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35,411.23	--	--	35,411.23
期初余额在本期	35,411.23	--	--	35,411.23
—转入第二阶段	--	--	--	--
—转入第三阶段	--	--	--	--
—转回第二阶段	--	--	--	--
—转回第一阶段	--	--	--	--
本期计提	-8,797.18	--	--	-8,797.18
本期转回	--	--	--	--
本期转销	--	--	--	--
本期核销	--	--	--	--
其他变动	--	--	--	--

双龙集团上海防爆电机盐城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 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 用损失(未发生信用 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 用损失(已发生信用 减值)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6,614.05	--	--	26,614.05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 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周黎明	备用金	190,000.00	1 年以内	21.28	189,696.00
卧龙电气驱动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金	80,000.00	1 年以内	8.96	79,872.00
吕红伟	备用金	50,000.00	1 年以内	5.60	49,920.00
李跃	备用金	35,000.00	1 年以内	3.92	34,944.00
深圳市龙岗区人民 法院	保证金	31,500.00	1 年以内	3.53	31,449.60
合计	—	386,500.00	—	43.29	385,881.60

(七) 存货

1、存货分类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 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 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6,530,589.10	--	26,530,589.10	20,484,744.02	--	20,484,744.02
自制半成品	9,595,187.22	--	9,595,187.22	10,662,109.97	--	10,662,109.97
库存商品	25,258,543.72	--	25,258,543.72	29,756,106.70	--	29,756,106.70
在产品	15,924,134.37	--	15,924,134.37	22,794,871.91	--	22,794,871.91
委托加工物 资	97,271.09	--	97,271.09	107,564.72	--	107,564.72
合计	77,405,725.50	--	77,405,725.50	83,805,397.32	--	83,805,397.32

(八) 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初始投资成本	上年年末余额
霍森美智能电机科技（徐州）有限公司	3,000,000.00	1,899,127.41
霍森美智能微电机科技（合肥）有限公司	1,000,000.00	--
合计	4,000,000.00	1,899,127.41

续表一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加				
	追加投 资	权益法下确认 的投资收益	其他综合收 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其他

双龙集团上海防爆电机盐城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加				
	追加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收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其他
霍森美智能电机科技（徐州）有限公司	--	--	--	--	--
霍森美智能微电机科技（合肥）有限公司	--	--	--	--	--
合计	--	--	--	--	--

续表二

被投资单位	本期减少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其他
霍森美智能电机科技（徐州）有限公司	--	15,753.47	--	--	--	--
霍森美智能微电机科技（合肥）有限公司	--	--	--	--	--	--
合计	--	15,753.47	--	--	--	--

续表三

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霍森美智能电机科技（徐州）有限公司	1,883,373.94	--	--
霍森美智能微电机科技（合肥）有限公司	--	--	--
合计	1,883,373.94	--	--

（九）固定资产

1、总表情况

（1）分类列示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固定资产	55,688,286.96	32,449,968.06
固定资产清理	--	--
合计	55,688,286.96	32,449,968.06

2、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9,056,305.10	53,420,005.98	1,894,177.91	2,548,464.71	86,918,953.70

双龙集团上海防爆电机盐城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2.本期增加金额	19,267,724.24	7,843,430.73	102,654.87	4,577,704.28	31,791,514.12
购置	1,138,024.74	2,929,929.22	102,654.87	4,577,704.28	8,748,313.11
在建工程转入	18,129,699.50	4,913,501.51	--	--	23,043,201.01
3.本期减少金额	2,575,530.38	--	173,000.00	31,300.97	2,779,831.35
处置或报废	--	--	173,000.00	31,300.97	204,300.97
其他调整	2,575,530.38	--	--	--	2,575,530.38
4.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45,748,498.96	61,263,436.71	1,823,832.78	7,094,868.02	115,930,636.47
二、累计折旧					
1.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4,447,483.93	36,640,762.21	982,478.38	2,398,261.12	54,468,985.64
2.本期增加金额	1,433,603.72	1,985,324.99	266,429.51	2,260,285.25	5,945,643.47
计提	1,433,603.72	1,985,324.99	266,429.51	2,260,285.25	5,945,643.47
3.本期减少金额	--	--	164,350.00	7,929.60	172,279.60
处置或报废	--	--	164,350.00	7,929.60	172,279.60
4.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5,881,087.65	38,626,087.20	1,084,557.89	4,650,616.77	60,242,349.51
三、减值准备					
1.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	--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
4.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	--	--	--	--
四、账面价值					
1. 2024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29,867,411.31	22,637,349.51	739,274.89	2,444,251.25	55,688,286.96
2.2023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14,608,821.17	16,779,243.77	911,699.53	150,203.59	32,449,968.06

注：固定资产受限明细详见附注六、（四十三）所有权或使用权收到限制的资产。

（十）在建工程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在建工程	834,245.15	13,388,210.56
合计	834,245.15	13,388,210.56

1、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双龙集团上海防爆电机盐城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新厂房	--	--	--	13,388,210.56	--	13,388,210.56
电动机装配 3#流水线	468,250.00	--	468,250.00	--	--	--
3#厂房行车安装	365,995.15	--	365,995.15	--	--	--
合计	834,245.15	--	834,245.15	13,388,210.56	--	13,388,210.56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工程项目名称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 固定资产	本期其 他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新厂房	13,388,210.56	4,013,746.79	17,401,957.35		
1#车间浸漆设备		1,064,717.24	1,064,717.24		
型式试验设备		3,848,784.27	3,848,784.27		
配电房更新改造		727,742.15	727,742.15		
电动机装配 3#流水线		468,250.00			468,250.00
3#厂房行车安装		365,995.15			365,995.15
合计	13,388,210.56	10,489,235.60	23,043,201.01		834,245.15

(十一) 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办公软件	合计
一. 账面原值				
1.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2,573,292.59	1,131,120.00	842,860.84	14,547,273.43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226,360.59	--	--	226,360.59
4.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2,346,932.00	1,131,120.00	842,860.84	14,320,912.84
二. 累计摊销				
1. 2023 年 12 月 31 日	3,813,898.75	1,027,434.00	842,860.84	5,684,193.59
2. 本期增加金额	249,257.46	103,686.00	--	352,943.46
本期计提	249,257.46	103,686.00	--	352,943.46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4. 2024 年 12 月 31 日	4,063,156.21	1,131,120.00	842,860.84	6,037,137.05
三. 减值准备				
1. 2023 年 12 月 31 日	--	--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4. 2024 年 12 月 31 日	--	--	--	--
四. 账面价值				

双龙集团上海防爆电机盐城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办公软件	合计
1. 2024 年 12 月 31 日	8,283,775.79	--	--	8,283,775.79
2. 2023 年 12 月 31 日	8,759,393.84	103,686.00	--	8,863,079.84

注：固定资产受限明细详见附注六、（四十三）所有权或使用权收到限制的资产。

（十二）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宿舍楼装修费	184,500.00	1,019,182.00	149,459.10	--	1,054,222.90
5#厂房装修费	65,166.67	--	17,000.00	--	48,166.67
仓库装修费	87,847.00	--	23,958.27	--	63,888.73
办公楼装修	--	1,220,183.48	162,691.13	--	1,057,492.35
研发楼外墙粉刷装修费	--	211,200.00	211,200.00	--	--
车间地坪装修费	--	666,747.24	666,747.24	--	--
厂房钢结构装修费	--	132,194.63	132,194.63	--	--
车间装修费维修费	--	132,194.63	132,194.63	--	--
合计	337,513.67	3,381,701.98	1,495,445.00	--	2,223,770.65

（十三）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信用减值损失	25,274,450.16	3,791,167.52	18,561,492.04	2,784,223.81
合计	25,274,450.16	3,791,167.52	18,561,492.04	2,784,223.81

（十四）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设备款	383,440.00	17,700.00
工程款	2,101,000.00	2,880,000.00
合计	2,484,440.00	2,897,700.00

（十五）短期借款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抵押并保证	--	33,032,547.95
抵押借款	26,000,000.00	--
保证借款	10,000,000.00	--
信用借款	20,123,081.10	--
借款利息	403,997.77	--
合计	56,527,078.87	33,032,547.95

双龙集团上海防爆电机盐城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1、抵押并保证借款明细

借款银行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起始日	到期日	保证人	抵押物	抵押物权属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盐城开发区支行	26,000,000.00	2024/4/1	2025/3/24	无	公司房屋及土地使用权抵押：苏(2023)盐城市不动产权第 0092105 号、0092106 号、0092107 号、0092109 号、0092111 号	双龙集团上海防爆电机盐城股份有限公司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盐城分行	10,000,000.00	2024/4/24	2025/4/14	施连忠、林爱月	无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盐城分行	10,123,081.10	2024/5/24	2025/4/15	无	无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盐城分行	10,000,000.00	2024/9/29	2025/9/3	无	无	
借款利息	403,997.77	--	--	--	--	--
合计	56,527,078.87	--	--	--	--	--

(十六) 应付票据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4,381,607.00	8,800,000.00
合计	14,381,607.00	8,800,000.00

(十七) 应付账款

1、应付账款列示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应付货款	79,438,654.72	66,374,791.00
应付运输费用	1,873,940.80	1,060,530.13
应付服务费	3,856,125.01	757,672.65
合计	85,168,720.53	68,192,993.78

2、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林国友	1,048,672.28	--
江苏歆嘉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323,862.40	--

双龙集团上海防爆电机盐城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项 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合 计	1,372,534.68	—

3、期末余额前五名应付账款

单位名称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占应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先登高科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6,071,593.47	7.13
广德亨通铜业有限公司	5,474,919.29	6.43
温岭市宇城电机配件有限公司	4,396,627.37	5.16
铜陵有色股份铜冠电工有限公司	4,341,827.98	5.10
山西平遥永华铸造有限公司	3,303,082.29	3.88
合计	23,588,050.40	27.70

(十八) 合同负债

1、合同负债情况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预收货款	5,109,335.97	5,416,506.41
合计	5,109,335.97	5,416,506.41

2、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合同负债

单位名称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占合同负债期末余额的比例 (%)
Matriks Trading FZE	693,785.42	13.58
"SZEMO" Electricmotor" Co. LTD	610,567.85	11.95
湖南瑞尔特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551,894.00	10.80
武汉齐达康能源装备有限公司	255,550.00	5.00
CAG Drives s.r.o.	208,817.97	4.09
合计	2,320,615.24	45.42

(十九) 应付职工薪酬

1、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短期薪酬	4,625,036.17	35,250,109.03	35,146,457.19	4,728,688.01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2,572,977.00	2,572,977.00	--
合计	4,625,036.17	37,823,086.03	37,719,434.19	4,728,688.01

2、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462,668.77	31,744,714.61	31,882,090.96	4,325,292.42

双龙集团上海防爆电机盐城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职工福利费	--	965,380.37	965,380.37	--
社会保险费	--	1,528,192.40	1,528,192.40	--
其中：基本医疗保险费	--	1,247,504.00	1,247,504.00	--
工伤保险费	--	140,344.20	140,344.20	--
生育保险费	--	140,344.20	140,344.20	--
住房公积金	--	452,630.00	452,630.00	--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62,367.40	559,191.65	318,163.46	403,395.59
合计	4,625,036.17	35,250,109.03	35,146,457.19	4,728,688.01

3、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	2,495,008.00	2,495,008.00	--
失业保险	--	77,969.00	77,969.00	--
合计	--	2,572,977.00	2,572,977.00	--

（二十）应交税费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企业所得税	--	4,157,391.43
城市维护建设税	59,307.81	45,828.20
房产税	106,667.83	56,571.56
土地使用税	147,018.00	147,018.00
教育费附加	25,417.63	19,640.66
地方教育附加税	16,945.09	13,093.77
环境保护税	1,214.40	1,214.40
印花税	27,604.69	26,234.30
合计	384,175.45	4,466,992.32

（二十一）其他应付款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应付利息	--	--
其他应付款	382,336.67	347,385.31
合计	382,336.67	347,385.31

1、其他应付款

（1）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代收代付款项	13,493.82	11,229.90

双龙集团上海防爆电机盐城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待付员工报销款及费用款	8,597.35	324,255.41
往来款	360,245.50	11,900.00
合计	382,336.67	347,385.31

(2) 期末余额前五名其他应付款

单位名称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占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盐城市企家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124,267.50	32.50
盐城万如劳务有限公司	100,000.00	26.15
徐汉宏	100,000.00	26.15
湖南和尘种业科技有限公司	35,500.00	9.29
应付职工生育保险	13,493.82	3.53
合计	373,261.32	97.62

(二十二)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应收票据背书对应的应付账款	28,026,385.09	28,854,273.33
待转销项税	352,416.71	704,145.83
合计	28,378,801.80	29,558,419.16

(二十三) 股本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股本总数	65,166,665.00	100.00	--	--	65,166,665.00	100.00

(二十四) 资本公积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9,344,507.34	--	--	29,344,507.34
合计	29,344,507.34	--	--	29,344,507.34

(二十五) 盈余公积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	8,658,715.19	924,068.45	--	9,582,783.64
合计	8,658,715.19	924,068.45	--	9,582,783.64

(二十六) 未分配利润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77,850,383.98	66,895,770.0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	--	--

双龙集团上海防爆电机盐城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77,850,383.98	66,895,770.09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240,684.48	12,180,465.73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924,068.45	1,225,851.84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应付普通股股利	--	--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	--
其他	--	--
期末未分配利润	86,167,000.01	77,850,383.98

注：本期净利润较上期变动较大主要原因为应收账款余额增加明细，账龄一年以上的信用风险增加所致，影响信用损失率有所增长，如附注六、（三）应收账款所示，坏账准备增长率 35.99%，信用减值损失影响整体利润较大，信用减值损失详见附注六、（三十五）信用减值损失。

（二十七）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2024 年度发生额		2023 年度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一、主营业务小计	320,777,985.27	272,817,252.47	322,672,079.28	269,583,384.31
电机	320,777,985.27	272,817,252.47	322,672,079.28	269,583,384.31
二、其他业务小计	24,925,322.31	10,797,532.69	20,797,627.52	13,334,075.65
配件及废料	24,925,322.31	10,797,532.69	20,797,627.52	13,334,075.65
合计	345,703,307.58	283,614,785.16	343,469,706.80	282,917,459.96

（二十八）税金及附加

项目	2024 年度发生额	2023 年度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531,519.95	844,196.78
教育费附加	227,794.27	361,798.63
地方教育费附加	151,862.85	241,199.08
房产税	387,249.97	245,382.16
土地使用税	588,072.00	588,072.00
印花税	103,725.40	108,150.91
残保金	157,587.44	149,574.80
车船税	728.82	695.04
环境保护税	4,857.60	4,857.60
合计	2,153,398.30	2,543,927.00

（二十九）销售费用

双龙集团上海防爆电机盐城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项目	2024 年度发生额	2023 年度发生额
职工薪酬	3,828,998.16	3,550,798.75
差旅费	873,010.15	517,666.70
业务招待费	565,984.30	604,883.76
修理费	266,868.36	212,482.86
折旧	7,016.26	3,711.40
办公费	15,337.53	72,584.40
运输费	--	1,400.00
佣金	654,641.36	726,741.16
展会费	361,183.50	248,669.72
服务费	53,148.68	--
合计	6,626,188.30	5,938,938.75

(三十) 管理费用

项目	2024 年度发生额	2023 年度发生额
摊销无形资产	2,024,108.09	364,577.85
职工薪酬	11,022,034.66	9,772,272.81
劳保费	176,068.81	134,061.79
办公费	1,441,035.09	615,333.98
房租	201,975.68	383,438.38
差旅费	498,607.38	487,989.31
招待费	1,303,468.45	601,717.92
折旧	1,180,642.70	703,681.31
服务费	3,296,886.27	2,285,492.01
保险费	76,960.76	44,816.97
修理费	3,851,604.82	2,675,056.56
环保费用	556,359.78	322,407.54
合计	25,629,752.49	18,390,846.43

(三十一) 研发费用

项目	2024 年度发生额	2023 年度发生额
材料款	8,239,061.56	8,717,770.97
职工薪酬	7,893,721.42	4,742,150.52
折旧费	87,337.93	6,476.77
差旅费	516.00	1,317.00
专利申请费	79,297.37	15,070.30
检测费	15,094.34	4,000.00
会务费	1,226.42	1,500.00

双龙集团上海防爆电机盐城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项目	2024 年度发生额	2023 年度发生额
合计	16,316,255.04	13,488,285.56

(三十二) 财务费用

项目	2024 年度发生额	2023 年度发生额
利息支出	1,850,935.91	2,761,136.90
减：利息收入	100,476.62	300,355.08
银行手续费	93,681.10	28,992.95
减：汇兑损益	624,604.03	119,424.25
合计	1,219,536.36	2,370,350.52

(三十三) 其他收益

项目	2024 年度发生额	2023 年度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政府补助	773,570.00	221,937.00	与收益相关
增值税加计扣除	118,366.32	53,670.37	与收益相关
税费返还	4,037.03	96,553.54	与收益相关
合计	895,973.35	372,160.91	—

(三十四) 投资收益

项目	2024 年发生额	2023 年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5,753.47	-124,100.40
合计	-15,753.47	-124,100.40

(三十五)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2024 年度发生额	2023 年度发生额
坏账损失	-6,712,958.12	- 5,995,115.11
合计	-6,712,958.12	- 5,995,115.11

上表中，损失以“—”号填列，收益以“+”号填列。

(三十六)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2024 年度发生额	2023 年度发生额
资产处置收益	4,012.66	--
合计	4,012.66	--

(三十七) 营业外收入

项目	2024 年度发生额	2023 年度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其他	0.80	1.69	0.80
无需支付的款项		9,515.49	

双龙集团上海防爆电机盐城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项目	2024 年度发生额	2023 年度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合计	0.80	9,517.18	0.80

(三十八) 营业外支出

项目	2024 年度发生额	2023 年度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罚款	8,943.56	13,151.43	8,943.56
债权债务核销	--	3,634.00	--
处置固定资产	--	12,396.09	--
赔偿支出	970.00	--	970.00
合计	9,913.56	29,181.52	9,913.56

(三十九) 所得税费用

1、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2024 年度发生额	2023 年度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3,928,987.17	797,852.54
递延所得税费用	-1,006,943.72	-925,138.63
合计	-4,935,930.89	-127,286.09

2、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2024 年发生额
利润总额	4,304,753.59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645,713.04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3,928,987.17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影响	1,006,943.72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2,447,438.26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12,162.22
所得税费用	-4,935,930.89

(四十) 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

(1) 各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金额列示：

报告期利润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1418	0.1418	0.1869	0.1869

双龙集团上海防爆电机盐城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报告期利润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其中：持续经营	0.1418	0.1418	0.1869	0.1869
终止经营	--	--	--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1318	0.1318	0.1817	0.1817
其中：持续经营	0.1318	0.1318	0.1817	0.1817
终止经营	--	--	--	--

(2) 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① 计算基本每股收益时，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为：

项 目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	9,240,684.48	12,180,465.73
其中：归属于持续经营的净利润	9,240,684.48	12,180,465.73
归属于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588,165.07	11,838,533.97
其中：归属于持续经营的净利润	8,588,165.07	11,838,533.97
归属于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	--

② 计算稀释性每股收益时，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为：

项 目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	9,240,684.48	12,180,465.73
当期已确认为费用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的利息扣除所得税影响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部分	--	--
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转换时将产生的收益或费用扣除所得税影响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部分	--	--
其中：归属于持续经营的净利润	9,240,684.48	12,180,465.73
归属于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	--

③ 计算基本每股收益时，分母为发行在外普通股加权平均数，计算过程如下：

项 目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期初发行在外的普通股股数	65,166,665.00	65,166,665.00
加：本期发行的普通股加权数	--	--
减：本期回购的普通股加权数	--	--
期末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数	65,166,665.00	65,166,665.00

④ 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为发行在外普通股加权平均数的计算过程如下：

项 目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计算基本每股收益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65,166,665.00	65,166,665.00

加：假定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转换为已发行普通股而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	--
其中：可转换公司债转换而增加的普通股加权数	--	--
认股权证/股份期权行权而增加的普通股加权数	--	--
回购承诺履行而增加的普通股加权数	--	--
计算稀释每股收益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65,166,665.00	65,166,665.00

（四十一）现金流量表附注

1、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4 年度发生额	2023 年度发生额
活期存款利息收入	100,346.87	300,346.94
政府补助	773,570.00	221,937.00
往来款	288,126.59	15,933,758.36
押金保证金	216,500.00	--
合计	1,378,543.46	16,456,042.30

2、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4 年度发生额	2023 年度发生额
付现费用	15,929,172.35	4,431,071.96
营业外支出	9,913.56	13,151.43
往来款	1,398,114.56	19,612,066.42
押金保证金	375,200.00	--
合计	17,712,400.47	24,056,289.81

3、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4 年度发生额	2023 年度发生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8,705,000.00	25,555.56
合计	18,705,000.00	25,555.56

4、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4 年度发生额	2023 年度发生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8,619,482.10	--
合计	18,619,482.10	--

（四十二）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2024 年发生额	2023 年发生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9,240,684.48	12,180,465.73

双龙集团上海防爆电机盐城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项目	2024 年发生额	2023 年发生额
加：信用减值损失	6,712,958.12	5,995,115.11
资产减值准备	--	--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5,945,643.47	5,157,086.54
无形资产摊销	352,943.46	364,577.8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495,445.00	94,958.2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012.66	2,880.6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850,935.91	2,880,561.1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5,753.47	124,100.4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06,943.71	-925,138.63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399,671.82	24,420,449.3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0,964,275.23	22,367,414.8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1,544,725.28	-21,399,339.88
其他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591,554.73	51,263,131.39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44,525,950.72	24,543,286.8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4,543,286.80	32,283,813.28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982,663.92	-7,740,526.48

（四十三）所有权或使用权收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4,314,482.10	4,400,000.00	票据保证金
固定资产	13,605,346.90	3,788,607.56	银行贷款抵押
无形资产	8,283,775.79	8,759,393.84	银行贷款抵押
合计	26,203,604.79	16,948,001.40	--

1、固定资产受限明细

双龙集团上海防爆电机盐城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固定资产类别	原值(元)	期末净值
房屋及建筑物	23,431,617.58	13,605,346.90
合计	23,431,617.58	13,605,346.90

2、无形资产受限明细

固定资产类别	原值(元)	期末净值
土地使用权	12,346,932.00	8,283,775.79
合计	12,346,932.00	8,283,775.79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 在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霍森美智能电机科技（徐州）有限公司	江苏省	江苏省		货物进出口、技术服务、电机制造	30%	--	权益法核算
霍森美智能微电机科技（合肥）有限公司	安徽省	安徽省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	30%	--	权益法核算

(2)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目	霍森美智能电机科技（徐州）有限公司	霍森美智能电机科技（徐州）有限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1,469.05	7,781,577.31
负债总额	11,331.86	1,626,533.26
净资产总额	-9,862.81	6,155,044.05
营业收入	--	--
净利润	-52,511.58	-6,335.97

八、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关联方情况

1、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的基本信息

关联方姓名	与公司关系	直接持股比例（%）	间接持股比例（%）
施连忠	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	36.55	--

双龙集团上海防爆电机盐城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关联方姓名	与公司关系	直接持股比例（%）	间接持股比例（%）
林爱月	股东	13.98	--

2、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本附注六、（八）长期股权投资。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霍森美智能电机科技（徐州）有限公司	持股 30%的联营企业
霍森美智能微电机科技（合肥）有限公司	持股 30%的联营企业

3、其他关联方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杨煜衡	股东、董事、副总经理
俞宗显	股东
谷晨曦	股东
陈宝龙	财务总监
杨忠义	股东、董事
章连成	股东、董事
李波	股东、董事
袁军	董事
王震	董事会秘书
施怡路	监事会主席
王复进	监事
王成军	职工代表监事
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东方金泰高新技术创投基金（有限合伙）	股东
江苏中韩盐城产业园投资有限公司	股东
上海科科阀门集团有限公司	杨忠义持股 40%、章连成持股 30%、俞宗显持股 30%的公司
霍森美智能微电机科技（合肥）有限公司	报告期持股 30%的联营企业
霍森美智能电机科技（徐州）有限公司	报告期持股 30%的联营企业
双龙集团有限公司	施连忠持股 49%的公司
江苏优特莫森机械有限公司	章连成担任法人的公司

（二）关联交易情况**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定价方式	2024 年发生额		2023 年发生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

双龙集团上海防爆电机盐城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定价方式	2024 年发生额		2023 年发生额	
					例		例
双龙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电机销售	市场价格	2,563,017.00	0.68%	2,798,934.00	0.81%

(三) 关联方担保

1、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施连忠、林爱月	5,000,000.00	2023/6/9	2024/4/1	是
施连忠、林爱月	5,000,000.00	2023/6/9	2024/4/1	是
施连忠、林爱月	5,000,000.00	2023/11/7	2024/4/2	是
施连忠、林爱月	5,000,000.00	2023/11/6	2024/4/1	是
施连忠、林爱月	10,000,000.00	2024/3/27	2025/3/14	是
施连忠、林爱月	10,000,000.00	2024/1/18	2025/1/17	是
施连忠、林爱月	10,000,000.00	2024/4/24	2025/4/14	否
合计	50,000,000.00	--	--	--

(四)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应收账款	双龙集团有限公司	19,269,197.88	16,706,180.88
应收账款	霍森美智能电机科技（徐州）有限公司	6,552.00	6,552.00

九、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 重要承诺事项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承诺事项。

(二) 或有事项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重要的未决诉讼、对外担保等或有事项。

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止，本公司无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一、补充资料

(一)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2024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012.66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

双龙集团上海防爆电机盐城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项目	2024 年度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73,57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
债务重组损益	--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912.7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小计	767,669.90
减：所得税影响额	115,150.4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合计	652,519.41

（二）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2024 年度利润	加权平均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9777	0.1418	0.141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6262	0.1318	0.1318

双龙集团上海防爆电机盐城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双龙集团上海防爆电机盐城股份有限公司

（公章）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八日

附件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一、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差错更正等情况

(一)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 会计政策变更 ☐ 会计差错更正 ☐ 其他原因 ☒ 不适用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1) 重要的会计政策变更

A、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

财政部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公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7 号”)。

①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解释第 17 号明确：

— 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没有将负债清偿推迟至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的实质性权利的，该负债应当归类为流动负债。

— 对于企业贷款安排产生的负债，企业将负债清偿推迟至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的权利可能取决于企业是否遵循了贷款安排中规定的条件（以下简称契约条件），企业在判断其推迟债务清偿的实质性权利是否存在时，仅应考虑在资产负债表日或者之前应遵循的契约条件，不应考虑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之后应遵循的契约条件。

— 对负债的流动性进行划分时的负债清偿是指，企业向交易对手方以转移现金、其他经济资源（如商品或服务）或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的方式解除负债。负债的条款导致企业在交易对手方选择的情况下通过交付自身权益工具进行清偿的，如果企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规定将上述选择权分类为权益工具并将其作为复合金融工具的权益组成部分单独确认，则该条款不影响该项负债的流动性划分。

该解释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解释规定时，应当按照该解释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进行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②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

解释第 17 号要求企业在进行附注披露时，应当汇总披露与供应商融资安排有关的信息，以有助于报表使用者评估这些安排对该企业负债、现金流量以及该企业流动性风险敞口的影响。在识别和披露流动性风险信息时也应考虑供应商融资安排的影响。该披露规定仅适用于供应商融资安排。供应商融资安排是指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一个或多个融资提供方提供资金，为企业支付其应付供应商的款项，并约定该企业根据安排的条款和条件，在其供应商收到款项的当天或之后向融资提供方还款。与原付款到期日相比，供应商融资安排延长了该企业的付款期，或者提前了该企业供应商的收款期。

该解释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无需在首次执行该解释规定的中期报告中披露该规定要求的信息。

③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 17 号规定，承租人在对售后租回所形成的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时，确定租赁付款额或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方式不得导致其确认与租回所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利得或损失。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规定时，应当对《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首次执行日后开展的售后租回交易进行追溯调整。

该解释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该规定，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B、执行《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

财政部于 2023 年 8 月 1 日发布了《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财会〔2023〕11 号)，适用于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确认为无形资产或存货等资产的数据资源，以及企业合法拥有或控制的、

预期会给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但不满足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数据资源的相关会计处理，并对数据资源的披露提出了具体要求。

该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应当采用未来适用法，该规定施行前已经费用化计入损益的数据资源相关支出不再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C、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

财政部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财会〔2024〕24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8 号”），包括“关于浮动收费法下作为基础项目持有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计量”、“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自公布之日起施行，执行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重要影响。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对本公司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012.6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773,570.00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912.76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767,669.90
减：所得税影响数	115,150.4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652,519.41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